

标段编号：2503-440343-04-01-479064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P4地下二层
停车场品质提升标段（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16日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附件 1：投标人须按照以下格式提供《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并保证其真实性，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我方参加 大鹏所城保护和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P4 地下二层停车场品质提升标段（勘察）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蔡衍钻	出资比（68）%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蔡兴利 林强和	出资比（7）% 出资比（25）%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	

注：

1、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私章）

2025年12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0874Y

营业执照



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齐明柱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0874Y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齐明柱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0874Y
注册号:	44030110358427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
法定代表人:	齐明柱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2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05-2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11-2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12月16日16:16:20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水文地质、岩土测试、地理信息系统工程、不动产测绘、互联网地图服务、工程测量、大地测量、工程监测及检测、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地图编制、海洋测绘、(以上各项凭资质证经营)、经营广告业务、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设工程勘察;劳务派遣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5年12月16日16:16:37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蔡衍钻	1428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蔡兴利	147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林理和	525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5年12月16日16:16:5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 企业资质（若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 程 勘 察 资 质 证 书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8265 有效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发证机关  2025年01月07日 No.BZ 001783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		
建立时间	1991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2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0874Y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8265-6/1		
有效期	至2030年01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唐伟雄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唐伟雄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齐明柱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5年06月17日		

业 务 范 围
<p>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1月07日 No.BF 0089306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p>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齐明柱。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齐明柱。 *****</p>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03月04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No.00669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No.00669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资质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440320231120029

有效期至：2028年 11月 07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发证日期：2023年 11月 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02119021707

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发证日期: 2021 年 09 月 14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9 月 13 日

发证机关: (印章)

许可使用标志



202119021707

注: 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复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0874Y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5586

企业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齐明柱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43号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3月12日 至 2026年03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2: 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 企业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勘察的业绩表(业绩类别: 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

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近 5 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1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714.46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等	2021.11.9
2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506.6529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工程测量等	2024.04.07
3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 II 标	457.53	工程测图、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施工控制点测量等	2023.08.10
4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436.98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等	2023.12.22
5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345.09	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等	2023.09.05

注: 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勘察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 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 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 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 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 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 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 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 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业绩提供不超过 5 项, 如超过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业绩统计。

(1)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22003001

标段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14.461641万元

中标工期：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9-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0-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0-26



查验码：791773192952891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S2-SGFX-02-012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 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 项目（勘察）工程合同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
工程名称：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1.2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54962.04 m²，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用地面积 37068.48 m²，为建设区，二期用地面积 17893.56 m²，土地性质为发展备用地，需统筹考虑场地及市政道路联通，不设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145522 m²，均在一期建设。第一部分：南方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总建筑面积约 62100 m²，靠东侧设置，其中计容面积 51100 m²（必配校舍 20400 m²、增配校舍 30700 m²），需配建 275 个停车位和 211 个非机动车位，地下室面积约 11000 m²（参考值）；计划办学规模（五年期计划）为全日制在校学生 1000 人，其中本科学 生 500 名，硕士研究生 300 名、博士研究生共 200 名，其中包括留学生（硕士以上）100 名，教 职工人数 200 人。第二部分：深港创新中心，总建筑面积 67902 m²，靠西侧设置，其中计 容面积 47124 m²，需配建不少于 359 个停车位和 330 个非机动车位，地下室面积约 20778 m²（参考值）。第三部分：配套设施计容面积 15520 m²，通过跨留仙大道的二层连廊与南 方科技大学本部及南山智园联通，设施共享。建议性规划市政支路穿过项目用地，线路可根据 规划方案调整，5M 净空以上空间可利用，总路宽 13M，含左右两侧各 3M 人行道，下穿平 南铁路，接南侧东西向市政路，留仙大道接口绝对标高 39，南侧市政路接口标高 41，建筑 退线按 3M 控制。平南铁路按照原址下穿、地上设计铁轨公园考虑，标高平周边市政路。本 项目建筑限高 100 米。

1.3 项目批准文件：_____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144384万元（暂估）；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深港科学园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具体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周期为 40 天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含税暂定价人民币 714.461641 万元（大写：~~柒佰壹拾肆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肆角壹分~~）。计算方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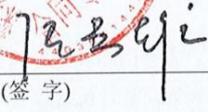
- 1、中标通知书；
-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按照附件《工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约评价细则》的要求接受委托人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勘察人(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8600001334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11月9日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本合同工作内容：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深港科学园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

4.2.2 工作进度：

周期为 40 天

五、成果文件数量

按甲方要求。

六、合同价

6.1.4 收费标准：

6.1.4.1 本工程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室内测量、燃气入户测量、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地下管线测绘、树木测绘（包含位置、高度、树径、冠幅等）、控制测量、建筑面积查账、监测）暂定价为人民币 714.461641 万元（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此价格为含税价格，税率为 6%。

单项工程勘察合同结算价：勘察、测量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其中勘察实物工作收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并下浮 20%、勘察技术工作费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 号）计取并下浮 40%，《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缺项的，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 2009 年印发的《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计取，监测费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计取，并按下浮率 20%进行下浮，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确认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为准。

6.1.4.2 以上费用已包含人工、材料、机械费及水电、临时设施、机械进退场费、管理费、经费、利润、税金等勘察人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承担合同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义务、责任等所发生的费用。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发包人支付上述款项后，无需再支付其他费用。

6.1.4.3 合同含税暂定价：人民币 714.461641 万元（大写：柒佰壹拾肆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肆角壹分），详细计算过程如下：

本项目基本设计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中公布的计费方法进行计算。工程勘察费暂按基本设计费的30%计取，其中勘察技术工作费下浮40%，勘察实物工作费下浮20%。其中，（1）本项目投资匡算为144384万元，计费额按本工程建安工程费116812万元；（2）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分别取1.0、1.15、1.0；计算如下：

基本设计费= $[4450.8 - (4450.8 - 2393.4) / (200000 - 100000) \times (200000 - 116812)] \times 1.0 \times 1.15 \times 1.0 = 3150.183601$ 万元

工程勘察费= $3150.183601 \text{ 万元} \times 30\% \times 22\% \times (1 - 40\%) + 3150.183601 \text{ 万元} \times 30\% \times (1 - 22\%) \times (1 - 20\%) = 714.461641$ 万元

八、双方代表

8.1.1 本合同的执行和勘察设计任务管理甲方代表为：杨轶；联系电话：13823193140。

8.1.2 乙方派遣的勘察代表为：龚旭亚 身份证号：420111197910225730 电话号码：13823716537；

岩土工程设计代表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电话号码：_____。

十一、违约责任与奖惩

11.1 甲方违约

11.1.1 委托人未付款的利率：不计利息。

附件 1：《工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附件 2：勘察任务书

附件 2:

勘察任务书

(重要提示: 仅供参考,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一、工程概况:

1. 建设单位: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白石岭片区, 留仙大道南侧, 地铁 5 号线塘朗站和长岭陂站之间。
3. 工程名称: 深港科学园 (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 项目。
4. 建筑物使用性质: 研发办公、湿实验室、微纳楼及超净实验室、宿舍楼、教学楼等。
5. 建筑物层数及高度: 主要建筑层数为 22~31 层, 限高 100 米。
6. 结构形式: 塔楼为钢筋混凝土剪力墙结构体系, 裙房和地下室为框架结构。

二、勘探要求:

1. 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的成因、类型、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 并提出评价与整治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和整治方案建议; 对拟建场地的适宜性做出明确结论。
2. 查明建筑物范围各层岩土的类别、结构、厚度、坡度、工程特性, 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提出适合于本工程的基础选型建议并从经济性和合理性角度进行方案论证。
3. 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 应根据土的应力历史给出土层压缩指数和压缩模量曲线, 预测建筑物的沉降、差异沉降或整体倾斜。
4. 查明埋藏的河道、沟浜、墓穴、防空洞、孤石等对工程不利的埋藏物; 探明淤泥层的分布范围和厚度, 以及填石层的分布范围和厚度。
5. 对本工程场地地震效应做出评价, 提出勘探场地的地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特征周期, 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判定场地内的饱和砂土和粉土地震液化的可能性和液化等级。
6. 查明地下水的埋藏条件, 提供地下水位变化幅度与规律及地层的渗透性,

并提供防水、抗浮设计水位；

7. 判定环境水和土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8. 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的影响，提出防治措施及建议。
9. 对深基坑开挖尚应提供稳定计算和支护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分析边坡稳定性，论证和评价基坑开挖降水等对邻近工程的影响。
10. 若采用桩基，提供可选的桩基类型和桩基持力层，以及桩基设计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并确定单桩承载力；提出桩的类型、长度和施工方法等建议，评价成桩可能性，论证桩的施工条件及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1. 对地下水位较高的地段尚应提供抗拔桩的极限侧摩阻力以及抗拔锚杆的锚固体与土体的粘结强度特征值。
12. 钻探时，倘发现岩土层变化较大，则应视严重程度，通知业主和设计单位，经洽商后可增加钻孔或加大钻孔深度。

三、要求提交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主要内容：

1. 工作概况、场地描述、岩土特征、物理力学性质、场地地下水情况、抗浮设计用地下水位标高、工程地质评价。
2. 对地基基础方案的论证和分析，提出基坑支护和降水的建议。
3. 勘探点数据一览表。
4. 室内岩土试验成果表。
5. 地质钻孔柱状图。
6. 岩芯彩色照片。
7. 勘探点平面布置图。
8. 工程地质剖面图。
9. 各风化岩顶板等高线图。

四、钻孔平面布置见附图，钻孔深度：

一般性勘探孔深度应进入中（或微）风化岩 3m，控制性勘探孔应进入中（或微）风化岩 5m。

未尽事宜均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 年版）、《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范》JGJ72-2004 执行。

(2)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2-440303-04-01-693135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039.91795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19



查验码：975936347149924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
开发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4 月 7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双方协商一致，就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的勘察工作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供共同遵守。

第一条 签约主体

1.1 签约主体名称及住所

发包方（以下称“甲方”）：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博隆大厦 13 楼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汉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071167872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韦业启（Wai Yip Kai Kenneth））

商业登记号码：52317207

住所：香港鲗鱼涌华兰路 18 号港岛东中心 31 楼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伟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0874Y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勘察人 1、勘察人 2 及勘察人 3 以下合称“乙方”。

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政府政策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给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或其他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之日起成为本合同的甲方，承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甲方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乙方，

且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转移。对此乙方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甲方或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勘察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乙方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资格要求。

1.3 甲方代表和乙方代表

甲方授权刘翠(填经办人)(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博隆大厦13楼)为本合同勘察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龚旭亚(身份证号码:420111197910225730,性别:男,职务: /,联系方式:13823716537,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路1043号深勘大厦,邮箱:493969151@qq.com)为本合同勘察工作的乙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工作范围

(1)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

- 工程物探；
- 1: 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 现有建筑物测绘；
- 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
- 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
- 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
- 勘察审查；
- 施工控制点；
-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
-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
- 水文地质勘察；
- 噪声检测（如有）；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服务等。

（2）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甲方的需求，编制勘察文件及相关成果资料并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提交。

3.2 工作内容

勘察工程的具体范围和工作内容以勘察任务书（含补充勘察任务）为准，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勘察服务（包含岩土工程勘探、原位测试、取土水石试样、室内实验等服务）：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包含但不限于本合同第四条的执行技术标准）要求完成现场作业，并出具相应报告。

（2）工程物探：查明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等埋藏物，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3）工程测图：根据勘察任务书测绘建设工程场地范围数字化地形图，包括各地物点、地形点的平面位置和高程数据，并出具按照一定的比例尺，

用规定的符号表示地物、地貌平面位置和高程的正投影图以及建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4) 树木测量：根据勘察任务要求进行树木的现场调查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准确位置及形态尺寸的测量，包含测量树木的类别、坐标、高程、树高、树冠直径和胸径等。

(5) 施工控制点：施工控制点放点、点位保护及移交等相关配合工作。

(6)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绘制图件、技术分析、编制和评审评估报告，以及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中确需的勘察工作，出具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专家评审意见书。

(7)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在合同约定区域范围内开展土壤氡浓度或土壤氡析出率检测工作，并出具报告。

(8) 水文地质勘察：探明对工程有影响的地下水位的补给、径流、排泄条件，各含水层的水头、渗流情况及准确测定各类水文地质参数，并判定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阶段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影响，并提出防治措施，如深基坑降水、排水等。

(9) 按甲方要求完成噪声检测（如有）；

(10)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工作范围、内容和工期，乙方按要求落实，并承诺放弃任何索赔权利。

(11) 以上各项工作均包含以下工作内容，相关费用已含于本合同价中，不再另行计算与支付：

1) 收集齐全相关资料，完成现场调查，配合甲方办理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2)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相关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及技术支持；

3) 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配合完成成果的反复修改、内容补充、勘察审查及评审等工作，组织或参加相关汇报会、论证会、现场核查会。

第四条 执行技术标准

乙方的勘察工作除应满足甲方对本项目特殊要求外，应执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适用于建设工程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他规程，若相关文件被修订或废止的，应以最新要求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GB55018-2021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部标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7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8	工程勘察资质标准		
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0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		
11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1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13	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14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50325-2020	国标

第五条 合同期限

5.1 合同有效期

本勘察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4月7日至本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移交档案管理部门为止。

5.2 勘察工期及勘察成果提交时限

本合同勘察工作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乙方必须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合格、规定形式、数量的勘察成果

文件资料，本合同勘察工期为180日历天。

（具体由甲方在总工期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前期工作开始时间，工作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全面履行完毕之日止。）

第六条 乙方须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套	1×8
2	1:500 数字化地形图及测绘技术报告	套	1×8
3	地下管线探测技术报告及综合管线分布图	套	1×8
4	施工控制点放线技术报告	套	1×8
5	地面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技术报告	套	1×8
6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如有）	套	1×8
7	土壤氡及噪声检测报告（如有）	套	1×8
8	勘察文件审查成果	套	2
9	以上各项的电子数据光盘（须注明名称及时间）	套	3

第七条 勘察成果验收

乙方应按照勘察审查结果修改完善勘查成果。审查不合格的，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在限定期限内修改直至审查合格。

第八条 收费标准和合同价

8.1 合同价

（1）本合同勘察费执行“8.2”的收费标准，并按照“9.1”标准进行结算和“9.2”的标准进行支付。本项目的勘察合同总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陆万陆仟伍佰贰拾玖元玖角叁分（小写：¥5,066,529.93元（含税））。

8.2 收费标准

（1）勘察费根据《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勘察计费规则指引（试行）〉的通知》（罗发改〔2022〕239

号)规定的标准以及乙方所报《勘察费用计价表》的单项费用(综合单价)及其相关标准计取。

(2)合同3.2条工作内容涉及的所有工作,以及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地下水情况、噪声检测(如有)、勘察审查、外聘专家协助的费用、后期驻场服务费、人工成本增幅,组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家论证会、专家评审会等与本项目勘察相关会议的费用及提供会议相关资料的费用,以及根据勘察审查结果修改完善勘察成果的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工程勘察合同费用中,不再单独计费。

第九条 合同价结算和付费方式

9.1 结算方式

(1)勘察费根据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及乙方所报《勘察费用计价表》的单项费用(综合单价)及其相关标准计取。勘察费最终以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作为上限价,并以审计(核)部门或甲方认可的审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审定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予以结算;如审定结算价低于上限价,则按实结算。

勘察费用计价表

服务类型		单项费用控制价 (综合单价)	单项费用(综合单价)
勘察服务费 (包含岩土工程勘探、原位测试、取土水石试样、室内实验等费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类	240 元/米	240 元/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市政类	300 元/米	300 元/米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治理类	300 元/米	300 元/米
工程物探 (包含技术工作费、工程物探实物工作费)	管线探测 (包含管线测量)	7500 元/米	7500 元/千米
	钻孔波速测试	6000 元/孔	6000 元/孔
工程测图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计算价规定下浮	下浮 20%	下浮 20 %
树木测量	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规定下浮	下浮 20%	下浮 20 %
施工控制点		5700 元/点	5700 元/点

服务类型		单项费用控制价 (综合单价)	单项费用 (综合单价)
地质灾害危险性 评估	一级	12 万元	12 万元
	二级	8 万元	8 万元
	三级	6 万元	6 万元
氨浓度检测		240 元/米	240 元/点
水文地质勘察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 (2002) 10 号) 规定的计算 价规定下浮	下浮 20%	下浮 20 %
□超前钻		115 元/米	1 元/米

注:

1)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 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 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

2)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 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3)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 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求, 增加钻探孔数量、深度时, 甲方将不考虑地质情况的影响, 仍采用本合同规定的综合单价计算。

4) 以上综合单价均包含勘察 BIM 技术应用和针对特殊情况必要的分析以及因地质、地形条件特殊而需对项目场地进行勘察前临时平整或硬化等措施的费用, 后期不再另行计费。

5) 以上综合单价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后期驻场服务费、人工成本增幅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等。

6) 乙方应对清单及项目特征描述的准确性负责, 乙方不得以缺项、漏项等情况为由向甲方额外主张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费用。

(2) 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由于工程停、缓建而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 乙方未进行勘察工作的, 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款、违约金或任何形式的补偿、赔偿; 乙方已进行勘察工作的, 则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 最终以审计(核)部门或甲方认可的审计单位审定价为准, 乙方承诺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或双方协商由乙方继续负责本建设工程项目的勘察工作, 服务费、履约期等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补充协议签订与履行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应承担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 而导致甲方不能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提交工程勘察工作相关的必要基础资料、数据。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就工程勘察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

14.2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业务。乙方对工程勘察的质量安全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2) 乙方接受勘察任务时，指派以下人员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 职务：/ 联系方式：13823716537。

本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勘察质量和安全管理，对工程建设中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勘察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终身责任。

乙方应精心挑选合适人选组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工作团队，并于签订本合同时将相关人员的信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乙方应指派相关人员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与工程勘察项目相关的会议。

(3) 乙方应先完成地下管线探测等基础工作，并提供初步探测成果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岩土工程勘察的工作。

(4) 乙方应在开展勘察工作前，提交勘察方案、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验证甲方提供的资料/材料；乙方应在勘察工作开始前，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开工告知，勘察工作开始后配合勘察文件审查单位开展勘察过程核查和勘察文件审查工作，负责修改、落实审查机构提出的意见，直至审查合格。

若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或相关文件不符合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时限要求的，应在收到上述材料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符合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时限要求。

(5)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限提交质量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双方对工程勘察成果质量

26.14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6.15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直接或间接地给另一方造成实际损失，受损方向违约方提出经济赔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附件一：《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附件二：《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三：勘察工作团队成员名单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

(Aedas Asia Limited)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内部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及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如果联合体在本项目中胜出将共同与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人”）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及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以下合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并于本项目的投标及中标后受委聘的后续服务（如有）中适用：

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以下简称“联合体牵头人”），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以下称“联合体成员 1”）及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联合体成员 2”）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即使本联合体协议以外的其它文件如报名文件、联合体授权委托书、报名提交的联合体协议书等另有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就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合同、决策性或具法律效力的文件的内容得到联合体成员的书面同意后，方能按照授权委托书的授权范围代表联合体成员签署和提交相关文件。
4. 联合体牵头人需代表联合体积极向招标人争取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修改有权收取附加费用、删除或降低违约金比例、责任上限等对联合体双方有利的条款。
5. 除非本联合体协议另有约定外，本联合体协议不授予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任何一方代表另一方的权利。除了在本联合体协议规定的范围内的权利，任何一方并不拥有代表另一方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的授权。
6. 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同意在任何情况下本联合体协议具有排他性并保证不会独自或与其他单位联合提交任何关于本项目投标的建议书或投标文件。但本联合体协议不应限制任何一方就本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进行任何商业行为的权利。
7. 联合体各方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对招标人及其他方按其工作范围及职责主动承担相关的责任。联合体内部各自就其负责的工作内容独立承担责任，即任何一方不为另一方的行为负责。

8. 如本项目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联合体提供履约保证金或保函，联合体牵头人将负责代表联合体安排前述保证金或保函及承担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包括相关手续费。招标文件约定的专家酬劳及与招标有关的其他费用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及支付。
9. 除本联合体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本联合体协议及合同履行过程中，联合体一方应对因其违反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约定而导致的联合体另一方所遭受或所承担的任何损失、费用、花费、收费、损害、索赔、要求、诉讼、起诉、义务或责任负责，并向其做出赔偿并保护联合体另一方免于遭受上述事务，但由联合体另一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导致的任何部分的该等债务、损失或损害除外。
10. 联合体各方在招投标阶段之责任分配如下：

联合体各方	工作范围
联合体牵头人	(方案设计(配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牵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审查)、设计相关专题专项(不含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 1	(建筑方案设计(牵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建筑设计)、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专项、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 2	(岩土工程勘察、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工程物探、施工控制点、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勘察审查、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噪声检测(如有)、施工配合等相关服务工作)

本项目招投标阶段产生的成本由联合体各方各自承担，如业主单位要求增加必须开展的专题专项工作(除室内装修外)，且要求勘察设计合同包干，经联合体各方确认后，委外费用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11. 在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将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以明确各方在后续设计阶段中的责任、权利以及义务，以及各方在后续阶段的设计费用。付款比例按照最终与甲方协商明确的比例。

及各阶段联合体成员方的投入程度另行协商。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双方同意联合体各方的分工及费用分配比例如下：

联合体各方	工作范围	费用及分配比例
联合体牵头人	承担方案设计（配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牵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审查)，设计相关专题专项（不含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牵头负责的专题专项专家评审会议组织及相关费用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1549.317299万元）约占设计费的61.16%
联合体成员 1	承担方案设计（牵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审核(建筑效果把控)，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专题专项专家评审会议组织及相关费用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983.947666万元）约占设计费的38.84%
联合体成员 2	岩土工程勘察、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工程物探、施工控制点、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勘察审查、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噪声检测（如有）、施工配合等相关服务工作	（506.652993万元）最终费用按合同据实结算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如有需要，双方可就后续阶段的具体服务范围、分工及费用等事宜根据公平原则友好协商，并另行签署联合体补充协议补充约定。如招标人要求联合体提供增值税发票或招标人无法配合直接支付服务费给联合体成员，则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整个联合体向招标人出具发票，且代联合体成员向招标人收取服务费用，并在[联合体牵头人付款给联合体成员的过程中，双方应保持良好沟通及友好合作，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尽量减低付款过程中涉及的税款，包括就在申请《内地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安排》的税务减免安排中

的友好合作。OR 与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及联合体成员签订三方技术进口合同于收款后就联合体成员的服务费按照上述技术进口合同条款支付予联合体成员。]若联合体牵头人延误开具发票或收到招标人支付的费用后延迟向联合体成员支付，联合体牵头人应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四个百分点向联合体成员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12. 如联合体成员在履行合同中为纠正任何非联合体成员过失或疏忽而对联合体成员的设计作出修改时，该更改均构成附加服务。就联合体成员增加的工作量，联合体成员应收取合理的附加服务费。
13.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联合体成员根据本联合体协议和合同任何条文向招标人及联合体牵头人所承担的责任总额（包括但不限于本联合体协议和合同任何条文项下的违约、侵权（包括疏忽）或其它原因而产生的所有责任或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应超过联合体成员应收费用之总额。如果招标人根据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向联合体成员追讨的赔偿超出上述联合体成员责任总额，超出部分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和支付予招标人。
14.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联合体成员不对招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可能遭受的与本联合体协议有关的任何利润损失、投资损失、时间损失、营业收入损失或商业机会损失，以及间接的或后果性的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如果招标人根据本联合体协议或后续设计合同向联合体成员追讨本条上述的任何损失，该损失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和支付予招标人。
15.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任何与联合体成员工作范围有关的违约金、定额或惩罚性赔偿金、退还服务费的安排以及绩效考核的扣款由联合体牵头人单独向招标人承担，在联合体牵头人的服务费中扣减。
16. 无论在本联合体协议完成前后或本联合体协议提前终止的情况下，联合体各方在任何时候均不得使用或向他人披露其在本联合体协议期间可能取得的联合体另一方的保密信息（除非为正当履行其在本联合体协议项下的、根据该方的注册地、营业地或者财产所在地的法律要求的，或者任何证券交易机构的规则要求的义务或责任）。为免歧义，属于下列信息之一的，不视为一方的保密信息：
 - (1) 属于公共领域；或
 - (2) 一方披露之前另一方已知悉，且对方能够通过有效文件证明确属事先知悉；或
 - (3) 一方（以下简称“披露方”）披露之后由第三方披露给另一方的，而且第三方的上述披露并没有违反与披露方的任何保密协议，也没有违反对披露方的义务。

17. 本联合体协议应从各方面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管辖并按其解释。由本联合体协议引起或与本联合体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应由联合体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根据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所有程序以中文进行。
18. 本联合体协议与联合体在投标阶段签署的投标文件、提交予招标人的联合体协议及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中的条文有任何歧义，则以本联合体协议的相关条文为准。
19. 如果本联合体协议的某一条款在任何司法管辖区为或变为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应被视为自始将该条款排除在外，但如果将该条款排除可能导致对双方签署本协议的意图和目的产生实质性偏离影响的除外。该等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的条款或其任何部分将不以任何方式影响本联合体协议其它条款或其任何部分的有效性及其可执行性。
20. 本联合体协议自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联合体协议一式玖份，联合体牵头人叁份，联合体成员各叁份。

[以下无正文]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4年2月 日

(3)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Ⅱ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年7月4日 为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Ⅱ标段 以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柒万伍仟叁佰元整（小写：RMB 457.53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郭晨光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日期：2023年7月26日

合同编号:SYSWYT-009-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
一体化建设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
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II标段工程勘察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勘 察 人: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年8月10日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

勘察 II 标段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勘察人（以下称“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 II 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东北部光明科学城区域内，紧邻中山大学深圳校区、深圳理工大学，北侧紧邻东莞市人工智能小镇产业园；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选址为地块一至六，占地总计 28 万 m²，其中地块一 3.04 万 m²，地块二 5.42 万 m²，地块三 4.75 万 m²，地块四 5.24 万 m²，地块五 4.69 万 m²，地块六 5.69 万 m²。可研批复总规模 75.37 万 m²，项目总投资 85 亿元。本次招标不含地块二（GIC0 02-11），招标建筑面积约 67.1 万平方米。

第二条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

2.1 勘察工作内容

工程测图面积为 25.79 万平方米，比例尺 1:500，2 幅；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75 千米（单位为暂定管线长度）；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21945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 15 点；红线点测放 30 件；

水文地质勘察、树木测量等实际工作内容及工程量以甲方指令及确认为准。

2.2 一般技术要求

2.2.1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场地和地基的稳定性、地层结构、持力层和下卧层的工程特性、土的应力历史和地下水以及不良地质作用等，为工程设计、施工提供所需的岩土参数，并提出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地基处理设计与施工方案的建议。提出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方案建议；对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等于 6 度的场地，进行场地与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具体要求需满足最新《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2.2 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查明地下管线（如给排水、电力、通信、热力、燃气及其他市政管线等）、构筑物 and 障碍物等埋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接市政管线接口坐标、标高、管径；管井坐标、标高等内容。

2.2.3 施工控制点放点：施工控制点放点、点位保护及移交等相关配合工作。

- 4.7 合同履行中与勘察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 4.8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
- 4.9 与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 4.10 其他勘察依据。

第五条 勘察成果

5.1 勘察成果指乙方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的工程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地形测绘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如有）、相关图纸等，包括阶段性文件和最终文件，且应当采用合同中双方约定的格式和载体。

5.2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5.3 勘察作业过程录像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5.4 BIM 成果文件

第六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6.1 乙方应在接到任务书之日起 3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收到勘察任务书后 60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6.2 以上要求工期，如乙方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项目不具备开展勘察工作条件，则以项目实际开展勘察工作之日起计算；甲方委托的其他勘察任务，乙方提交勘察成果时间根据勘察任务书确定或另行协商确定。

第七条 合同价

7.1 合同总价暂定为 457.53 万元，其中：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费用为 45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1.08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为 395.01 万元，施工控制点测量费用为 6.84 万元，红线点测放费用为 9.6 万元。

7.2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房建类项目勘察服务费综合单价为 180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7.3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7.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求，增加钻探孔数量、深度时，甲方将不考虑地质情况的影响，仍采用本合同规定的综合单价计算。

7.5 其他费用：

①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费用 6000 元/千米；施工控制点费用 4560 元/点；红线点测放费用 3200 元/件作为项目的固定综合单价。。

②工程测图费用：（1:500）图幅 5400 元/幅，其它比例工程测图费用按照《工程勘察设计

8.1.2 绩效勘察费的支付

履约绩效酬金的支付：甲方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勘察合同履行评价细则》的规定对乙方履约情况分阶段进行评价，履约评价结果分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档，对应的绩效勘察费支付比例分别为100%、100%、80%、60%、0%。

序号	履约评价阶段	支付时间	占绩效勘察费的比例（%）
1	勘察阶段	提供完整的委托成果且甲方履约评价之后	35
2	施工服务阶段	完成施工服务阶段所有工作经甲方履约评价后	55
		总计	90

第九条 合同结算

9.1 项目竣工验收后，甲方完成对乙方工作质量的最终履约评价，并根据本合同相关规定及实际工程量核算服务费。

9.2 最终勘察费用根据本合同规定按实结算，以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结论作为最终的费用结算金额和支付依据。

9.3 勘察服务费均以人民币支付，包含乙方应缴纳的各种税费。

9.4 上述费用均须相关政府部门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甲方不承担因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1 甲方委托任务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的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提供完成勘察任务所必需的资料。

10.1.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资料及本工程的勘察、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科研成果拥有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署名权除外）。

10.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2.1 乙方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业务。乙方对工程勘察的质量安全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10.2.2 乙方接受勘察任务时，指派以下人员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 职务：勘察经理 联系方式：13823716537。

本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勘察质量和安全管理，对建设工程中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勘察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终身责任。

10.2.3 乙方应先完成地下管线探测等基础工作，并提供初步探测成果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岩

甲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8 楼

电话:

传真:

纳税识别号:

开户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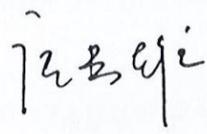
银行账号:

乙方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5 楼

电话: 837553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华润城支行

银行账号: 8183 8004 9210 001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 2023年 8 月 10 日

(4)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109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36.985544万元

中标工期：计划总工期不超过60日历天（具体由投标人在总工期的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前期工作的开始时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子山
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11



熊斌

查验码：686926729654175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FJ202305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3]勘察-4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检测及岩土工程勘察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龙华区，本项目建设规模为 75 班/3750 座学位寄宿制高中，建筑面积 130000 平方米，计划投资 104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884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280 万元，预备费 8320 万元。资金来源为龙华区政府投资。

1.4 投资规模：约 104000 万元人民币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2 其他说明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

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上每 50 米至 100 米放置边界桩。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 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规定，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评估场地适宜性，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如有）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 32.00%，暂定为人民币 436.985544 万元（大写：肆佰叁拾陆万玖仟捌佰伍拾伍元肆角肆分）。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 分以上（含 80 分）	全额绩效费
60 分以上（含 60 分），80 分以下	绩效费 × (履约评价得分 - 60) / 20
60 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合同结算价=基本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格元，且不得超过经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的相应费用。(适用于自行采购类)

的成果，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费用及处罚。

8.2 对乙方提出人员配置要求

检查乙方项目报告编制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人员稳定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如因设备、人力或能力不足致使工程勘察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设备供应或替换相应的服务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投入充足的勘察人员和设备（勘察人员要求：为保证项目勘察的进度和质量，要求乙方委派的项目勘察人员不少于3人（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工程物探各相关专业不少于1人且为中级或以上职称）），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勘察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组人员的，乙方应在日内更换。

(1)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身份证号码：420111197910225730、联系方式：13823716537；

(2) 技术负责人：姓名：齐明柱、身份证号码：120104197112126311、联系方式：13602605091。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8.3 协助工作

在项目进行中，指派专人与乙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协调现场调研、进场施工、现场管理及其它有关问题。

8.4 支付费用

按本合同条款规定，及时支付乙方费用，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监督与处罚。

8.5 额外服务要求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与勘察测量相关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存在违约情形的按本合同约定处理。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贰份，甲方执正本陆份，乙方执正本陆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0874Y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唐伟雄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823193168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0755-83755809

电子信箱：

传 真：0755-83755589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32801598@qq.com

账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86 0000 1334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5)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30062001001

标段名称：南湾街道沙湾中学改扩建工程等6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16.82万元（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接包3（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450.47万元；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包2（园山街道永福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526.64万元；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包1（南湾街道沙湾中学改扩建工程勘察招标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539.7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约定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8-07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17



张松奇

副本

合同编号：KZHT20231011004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含地形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等)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名称：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龙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署 2022 年 8 月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 工程地址：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洋桥和汉田片区，北临南约大浪路，东临碧新路，南临汉田路，西临植物园路

1.3 项目批准文件：深龙发改〔2022〕895号

1.4 概况：学校总用地面积 32612 m²，办学规模为 72 班/3360 个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 48 班，2160 个学位；初中 24 班，1200 个学位），拟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67385.52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及辅助用房 36536.36 m²，办公用房 1306.15 m²，生活服务用房 8092.21 m²，教职工活动用房 332.8 m²，教职工宿舍 3640 m²，专业录播教室 182 m²，架空层 6720 m²，停车场 9776 m²，设备用房 800 m²

1.5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49023.07 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详细勘察外业：工程设计方案稳定后 20 日历天；

3.2 内业及报告编制：外业完成后 10 日历天。

3.3 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合同暂定价：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伍万零玖佰元整（¥345.09 万元（含税））。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6.1.1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乙方按照合同及甲方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乙方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甲方可对乙方发催报书面通知,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或不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结算评审(审计),并对乙方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录乙方不良行为。

6.1.2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咨询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等工作要求、对甲方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乙方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1.3 乙方向甲方承诺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乙方承担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陈丽卿
 (签字)

勘察人(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阮旭亚
 (签字)

联系人: 龚旭亚
 联系电话: 13823716537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号深勘大厦4楼
 电子邮箱: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8600001334

经办人: 林毅 阮旭亚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9月5日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本工程勘察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中标通知书。

二、勘察设计依据

- 2.1 勘察设计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2.1.1 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及岩土工程设计任务等；
 - 2.1.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2.1.3 各阶段岩土工程设计审查意见；
 - 2.1.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1.5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 2.1.6 其他有关资料。
- 2.2 乙方已接受下述合同文件和资料作为足以完成合同任务的依据。甲方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文件和依据不会减轻乙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的责任。

三、合同相关文件及执行中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 3.1 本合同相关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双方有关工程洽商的书面协议、文件和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等。
- 3.2 本合同文件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合同协议书明确的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合同工作内容

4.1.1 勘察测量工作可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等，具体内容在合同协议书和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2 本合同岩土工程设计内容包括：（1）与主体设计单位进行设计范围划分，并在主体设计单位指导和总体负责之下完成有关高边坡支护、深基坑支护等岩土工程的专项设计；（2）地质灾害整治工程的设计；具体内容在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3 地质灾害评估在工程报批阶段视国土主管部门要求定。

4.1.4 后期配合主要包括施工配合及结算审计配合。

4.2 总体要求

4.2.1 提交的勘察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4.2.2 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3 具体要求

4.3.1 勘察测量

（1）在方案设计或扩初设计基本稳定后开展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详细勘察等工作，进度要求在合同协议书部分明确；

（2）技术要求以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或勘察审查单位审查通过的勘察、测量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本合同工作内容：除合同通用条款 4.1 外，合同暂估价超过 500 万的，如需开展相关课题研究费，乙方不得拒绝，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4.2.2 工作进度：

4.2.2.1 接到勘察测量任务书后 30 天内完成工程勘察测量，并提交相应的报告。

4.2.2.2 岩土工程设计进度安排 7 天完成设计方案，方案经专家评审优化和甲方确认后 15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5 天完成概算编制。

4.2.2.3 勘察结算资料在岩土工程(含基坑、边坡支护及地基处理等工程)施工完成并通过验收后 3 天报送甲方。

五、成果文件数量

详见通用条款

六、合同价

6.1.4 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345.09 万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零玖佰元），详细计算过程如下：

合同暂定价=(勘察费+岩土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地灾) x (1-下浮率) = (351.55+43+3.44+8) x (1-15%) = 345.09 万元

七、费用支付

详见通用条款

八、双方代表

8.1.1 甲方代表为：黄欢；联系电话：18200210442。

8.1.2 乙方代表为：龚旭亚；联系电话：13823716537。

8.1.3 合同暂定价超过 1000 万元（含），乙方需派一名常驻甲方代表，岗位招聘条件以甲方要求为准。

九、通知

9.1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为书面形式，并在送达本合同书中注明的地址时生效。无论发送方采用何种方式递送通知，收受方都应用书面回执确认。

4 项目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 3:

近五年（招标公告截标之日起倒算），项目负责人承担过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同类工程勘察的业绩

表（业绩类别：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

拟派项目负责人同类业绩表

姓名	龚旭亚	年龄	45	
学历	本科	职称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工作年限	24	执业资格注册专业	注册岩土工程师	
近 5 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承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 5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担任职务
1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714.46	2021.11.9	项目负责人
2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506.6529	2024.04.07	项目负责人
3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II标	457.53	2023.08.10	项目负责人
4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436.98	2023.12.22	项目负责人
5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345.09	2023.09.05	项目负责人

注：①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担任同类工程项目负责人的勘察合同原件扫描件（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其内容需包含工程名称、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名字、工程规模、签订时间、合同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否则不予计取。

②业绩证明材料为原件扫描件，若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

③业绩类别为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提供的合同中未能体现房建类岩土工程勘察的还需提供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计取。证明材料由投标人出具的不予记取。

④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中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且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

⑤以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无法判断合同签订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

⑥合同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及职务的，还需提供业主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计取。

⑦业绩提供不超过 5 项，如超过 5 项则按提供资料前 5 项业绩统计。

项目负责人：龚旭亚

姓名	龚旭亚	职称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书			
注册岩土工程师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7月15日
- 2026年0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龚旭亚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10月22日

注册编号: AY20142300250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0月11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龚旭亚
2025.7.16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1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龚旭亚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42300250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4230025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826-AV00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 2023-10-11 - 延续申请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 2020-10-28 - 延续申请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龚旭亚

身份证号：420111197910225730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0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勘察）

证书编号：200300104374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龚旭亚

社保电脑号：604576630

身份证号码：4201111979102257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9648.0	1447.2	771.84	1	9648	578.88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2.4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9648.0	1447.2	771.84	1	9648	578.88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2.4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9648.0	1447.2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2.42	9648	77.18	19.3
2024	02	705076	9648.0	1447.2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2.42	9648	77.18	19.3
2024	03	705076	9648.0	1447.2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27.01	9648	77.18	19.3
2024	04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27.01	9648	77.18	19.3
2024	05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27.01	9648	77.18	19.3
2024	06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27.01	9648	77.18	19.3
2024	07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4	08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4	09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4	10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4	11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4	12	705076	9648.0	1543.68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1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2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3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4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5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6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7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8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09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10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2025	11	705076	9648.0	1640.16	771.84	1	9648	482.4	192.96	1	9648	48.24	9648	38.59	9648	77.18	19.3
合计			39170.88	19296.0			12252.96	4824.0			1206.0		893.75	1808.15		45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b3cd9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5076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26日

(1)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22003001

标段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714.461641万元

中标工期：4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9-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0-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0-26



查验码：7917731929528914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S2-SGFX-BA-012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 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 项目（勘察）工程合同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
工程名称：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 察 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项目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

1.2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54962.04 m²，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用地面积 37068.48 m²，为建设区，二期用地面积 17893.56 m²，土地性质为发展备用地，需统筹考虑场地及市政道路联通，不设建筑物。总建筑面积 145522 m²，均在一期建设。第一部分：南方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总建筑面积约 62100 m²，靠东侧设置，其中计容面积 51100 m²（标配校舍 20400 m²、增配校舍 30700 m²），需配建 275 个停车位和 211 个非机动车位，地下室面积约 11000 m²（参考值）；计划办学规模（五年期计划）为全日制在校学生 1000 人，其中本科学 生 500 名，硕士研究生 300 名、博士研究生共 200 名，其中包括留学生（硕士以上）100 名，教 职工人数 200 人。第二部分：深港创新中心，总建筑面积 67902 m²，靠西侧设置，其中计 容面积 47124 m²，需配建不少于 359 个停车位和 330 个非机动车位，地下室面积约 20778 m²（参考值）。第三部分：配套设施计容面积 15520 m²，通过跨留仙大道的二层连廊与南 方科技大学本部及南山智园联通，设施共享。建议性规划市政支路穿过项目用地，线路可根据 规划方案调整，5M 净空以上空间可利用，总路宽 13M，含左右两侧各 3M 人行道，下穿平 南铁路，接南侧东西向市政路，留仙大道接口绝对标高 39，南侧市政路接口标高 41，建筑 退线按 3M 控制。平南铁路按照原址下穿、地上设计铁轨公园考虑，标高平周边市政路。本 项目建筑限高 100 米。

1.3 项目批准文件：_____

1.4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144384万元（暂估）；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招标人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深港科学园项目的地质勘察（详细勘察和施工补充勘察），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以设计单位出具的勘察任务书为准），以及为工程的设计、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咨询、配合服务，协助竣工验收等勘察服务相关的工作内容、业主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勘察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具体详见勘察任务书。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具体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周期为 40 天

四、合同价款

4.1 本合同含税暂定价人民币 714.461641 万元（大写：柒佰壹拾肆万肆仟陆佰壹拾陆元肆角壹分），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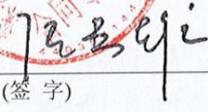
- 1、中标通知书；
-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咨询业务。按照附件《工程勘察(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履行评价细则》的要求接受委托人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履约评价。
-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勘察人(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银行开户名: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8600001334

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11月9日

工程勘察业绩证明

经公开招标，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中标并承担了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勘察）的详细勘察工作。该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留仙大道、深圳市南山区道新学校南侧。根据设计方案，本项目拟建 7 栋塔楼，用地范围内两个红线范围各布置 1~3 层独立地下室。项目总用地面积 54962.0 m²，总建筑面积 145522 m²。分为三部分：①南方科技大学微电子学院总建筑面积约 62100 m²，靠东侧设置，其中计容面积 51100 m²；②深港创新中心，总建筑面积 67902 m²，西侧设置，其中计容面积 47124 m²需配建不少于 359 个停车位和 330 个非机动车位，地下室面积约 20778m²；③配套设施计容面积 15520 m²，通过跨留仙大道的二层连廊与南方科技大学本部及南山智园联通，设施共享。

此次勘察作业地理位置特殊，工程地质条件复杂，施工难度大，该司已在合同工期内完成该项目的勘察工作，履约情况良好。

在该工程中，齐明柱担任项目总工程师，龚旭亚担任项目负责人，郑勇芳担任勘察审定，王翔担任勘察复审，陈安平担任勘察审核，门春树担任技术负责人。常菁菁、何沛阳、孙震鑫、吴相君、李炜、喻世明为主要参与人员。

特此证明。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3 日

(2)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2-440303-04-01-693135001001

标段名称：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039.91795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1-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3-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3-19



查验码：975936347149924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
开发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4 月 7 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双方协商一致，就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的勘察工作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以供共同遵守。

第一条 签约主体

1.1 签约主体名称及住所

发包方（以下称“甲方”）：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博隆大厦 13 楼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凌汉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7071167872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和平大道 745 号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

（法定代表人：韦业启（Wai Yip Kai Kenneth））

商业登记号码：52317207

住所：香港鲗鱼涌华兰路 18 号港岛东中心 31 楼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唐伟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00874Y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勘察人 1、勘察人 2 及勘察人 3 以下合称“乙方”。

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和政府投资项目相关规范性文件、政府政策等的规定，依法将本项目移交给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或其他单位时，接收单位依法自接收该项目之日起成为本合同的甲方，承受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关于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甲方应将本项目移交情况书面通知乙方，

且甲方的全部权利义务自该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转移。对此乙方知悉并明确表示接受，并承诺不就此向甲方或接收单位提出任何补偿、索赔要求。

1.2 签约主体资格

乙方必须具备并持续保有本项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法定勘察资质(含资质等级要求)。乙方须保证其所指定承担本合同相应工作的人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从业人员资格要求。

1.3 甲方代表和乙方代表

甲方授权刘翠(填经办人)(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博隆大厦13楼)为本合同勘察工作的甲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乙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乙方授权 龚旭亚(身份证号码: 420111197910225730, 性别: 男, 职务: /, 联系方式: 13823716537,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路1043号深勘大厦, 邮箱: 493969151@qq.com)为本合同勘察工作的乙方代表,负责就本项目的勘察事宜与甲方进行沟通与联系并代为接收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文件和材料。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工程名称

工程名称: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

2.2 工程地点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第三条 合同内容

3.1 工作范围

(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等勘察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岩土工程勘察;

- 工程物探；
- 1: 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 现有建筑物测绘；
- 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
- 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
- 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
- 勘察审查；
- 施工控制点；
-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
-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
- 水文地质勘察；
- 噪声检测（如有）；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服务等。

（2）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和甲方的需求，编制勘察文件及相关成果资料并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提交。

3.2 工作内容

勘察工程的具体范围和工作内容以勘察任务书（含补充勘察任务）为准，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勘察服务（包含岩土工程勘探、原位测试、取土水石试样、室内实验等服务）：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包含但不限于本合同第四条的执行技术标准）要求完成现场作业，并出具相应报告。

（2）工程物探：查明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等埋藏物，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3）工程测图：根据勘察任务书测绘建设工程场地范围数字化地形图，包括各地物点、地形点的平面位置和高程数据，并出具按照一定的比例尺，

用规定的符号表示地物、地貌平面位置和高程的正投影图以及建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4) 树木测量：根据勘察任务要求进行树木的现场调查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准确位置及形态尺寸的测量，包含测量树木的类别、坐标、高程、树高、树冠直径和胸径等。

(5) 施工控制点：施工控制点放点、点位保护及移交等相关配合工作。

(6)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绘制图件、技术分析、编制和评审评估报告，以及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工作中确需的勘察工作，出具评估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专家评审意见书。

(7)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在合同约定区域范围内开展土壤氡浓度或土壤氡析出率检测工作，并出具报告。

(8) 水文地质勘察：探明对工程有影响的地下水位的补给、径流、排泄条件，各含水层的水头、渗流情况及准确测定各类水文地质参数，并判定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阶段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影响，并提出防治措施，如深基坑降水、排水等。

(9) 按甲方要求完成噪声检测（如有）；

(10) 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调整工作范围、内容和工期，乙方按要求落实，并承诺放弃任何索赔权利。

(11) 以上各项工作均包含以下工作内容，相关费用已含于本合同价中，不再另行计算与支付：

1) 收集齐全相关资料，完成现场调查，配合甲方办理相关备案/审批手续；

2)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解决相关岩土工程问题，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及技术支持；

3) 无条件按甲方要求配合完成成果的反复修改、内容补充、勘察审查及评审等工作，组织或参加相关汇报会、论证会、现场核查会。

第四条 执行技术标准

乙方的勘察工作除应满足甲方对本项目特殊要求外，应执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适用于建设工程的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规范、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其他规程，若相关文件被修订或废止的，应以最新要求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	GB55018-2021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部标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7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8	工程勘察资质标准		
9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10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		
11	地质灾害防治条例		
12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13	深圳市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		
14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	GB50325-2020	国标

第五条 合同期限

5.1 合同有效期

本勘察合同有效期自2024年4月7日至本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移交档案管理部门为止。

5.2 勘察工期及勘察成果提交时限

本合同勘察工作定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乙方必须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之前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合格、规定形式、数量的勘察成果

文件资料，本合同勘察工期为180日历天。

（具体由甲方在总工期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前期工作开始时间，工作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合同全面履行完毕之日止。）

第六条 乙方须提交的勘察成果资料

序号	成果名称	单位	数量
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套	1×8
2	1:500 数字化地形图及测绘技术报告	套	1×8
3	地下管线探测技术报告及综合管线分布图	套	1×8
4	施工控制点放线技术报告	套	1×8
5	地面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技术报告	套	1×8
6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如有）	套	1×8
7	土壤氡及噪声检测报告（如有）	套	1×8
8	勘察文件审查成果	套	2
9	以上各项的电子数据光盘（须注明名称及时间）	套	3

第七条 勘察成果验收

乙方应按照勘察审查结果修改完善勘查成果。审查不合格的，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在限定期限内修改直至审查合格。

第八条 收费标准和合同价

8.1 合同价

（1）本合同勘察费执行“8.2”的收费标准，并按照“9.1”标准进行结算和“9.2”的标准进行支付。本项目的勘察合同总费用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陆万陆仟伍佰贰拾玖元玖角叁分（小写：¥5,066,529.93元（含税））。

8.2 收费标准

（1）勘察费根据《罗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罗湖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罗湖区政府投资项目工程勘察计费规则指引（试行）〉的通知》（罗发改〔2022〕239

号)规定的标准以及乙方所报《勘察费用计价表》的单项费用(综合单价)及其相关标准计取。

(2)合同3.2条工作内容涉及的所有工作,以及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地下水情况、噪声检测(如有)、勘察审查、外聘专家协助的费用、后期驻场服务费、人工成本增幅,组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家论证会、专家评审会等与本项目勘察相关会议的费用及提供会议相关资料的费用,以及根据勘察审查结果修改完善勘察成果的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工程勘察合同费用中,不再单独计费。

第九条 合同价结算和付费方式

9.1 结算方式

(1)勘察费根据甲方确认的乙方实际完成合格的工程量及乙方所报《勘察费用计价表》的单项费用(综合单价)及其相关标准计取。勘察费最终以发改部门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作为上限价,并以审计(核)部门或甲方认可的审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审定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予以结算;如审定结算价低于上限价,则按实结算。

勘察费用计价表

服务类型	单项费用控制价 (综合单价)	单项费用(综合单价)
勘察服务费 (包含岩土工程勘探、原位测试、取土水石试样、室内实验等费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房建类	240 元/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市政类	300 元/米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治理类	300 元/米
工程物探 (包含技术工作费、工程物探实物工作费)	管线探测 (包含管线测量)	7500 元/米
	钻孔波速测试	6000 元/孔
工程测图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计算价规定下浮	下浮 20%
树木测量	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规定下浮	下浮 20%
施工控制点	5700 元/点	5700 元/点

服务类型		单项费用控制价 (综合单价)	单项费用 (综合单价)
地质灾害危险性 评估	一级	12 万元	12 万元
	二级	8 万元	8 万元
	三级	6 万元	6 万元
氨浓度检测		240 元/米	240 元/点
水文地质勘察	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 (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 (2002) 10 号) 规定的计算 价规定下浮	下浮 20%	下浮 20 %
□超前钻		115 元/米	1 元/米

注:

1)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 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 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

2)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 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3)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 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求, 增加钻探孔数量、深度时, 甲方将不考虑地质情况的影响, 仍采用本合同规定的综合单价计算。

4) 以上综合单价均包含勘察 BIM 技术应用和针对特殊情况必要的分析以及因地质、地形条件特殊而需对项目场地进行勘察前临时平整或硬化等措施的费用, 后期不再另行计费。

5) 以上综合单价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后期驻场服务费、人工成本增幅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等。

6) 乙方应对清单及项目特征描述的准确性负责, 乙方不得以缺项、漏项等情况为由向甲方额外主张除本合同约定费用外的其他费用。

(2) 合同履行期间, 甲方由于工程停、缓建而要求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 乙方未进行勘察工作的, 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款、违约金或任何形式的补偿、赔偿; 乙方已进行勘察工作的, 则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算, 最终以审计(核)部门或甲方认可的审计单位审定价为准, 乙方承诺不提出任何索赔要求。或双方协商由乙方继续负责本建设工程项目的勘察工作, 服务费、履约期等由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确定, 补充协议签订与履行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 合同履行期间, 乙方应承担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 而导致甲方不能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提交工程勘察工作相关的必要基础资料、数据。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就工程勘察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

14.2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业务。乙方对工程勘察的质量安全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2) 乙方接受勘察任务时，指派以下人员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 职务：/ 联系方式：13823716537。

本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勘察质量和安全管理，对工程建设中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勘察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终身责任。

乙方应精心挑选合适人选组建履行本合同义务的工作团队，并于签订本合同时将相关人员的信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乙方应指派相关人员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与工程勘察项目相关的会议。

(3) 乙方应先完成地下管线探测等基础工作，并提供初步探测成果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岩土工程勘察的工作。

(4) 乙方应在开展勘察工作前，提交勘察方案、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验证甲方提供的资料/材料；乙方应在勘察工作开始前，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开工告知，勘察工作开始后配合勘察文件审查单位开展勘察过程核查和勘察文件审查工作，负责修改、落实审查机构提出的意见，直至审查合格。

若乙方认为甲方提供的资料、数据或相关文件不符合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时限要求的，应在收到上述材料之日起三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否则视为符合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时限要求。

(5)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限提交质量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及甲方要求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双方对工程勘察成果质量

26.14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6.15 索赔：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违反合同约定，直接或间接地给另一方造成实际损失，受损方向违约方提出经济赔偿和（或）工期顺延的要求。

附件一：《政府投资建设工程廉洁协议书》

附件二：《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三：勘察工作团队成员名单

甲方：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

勘察人 1：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勘察人 2：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

(Aedas Asia Limited)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勘察人 3：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内部联合体协议书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及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深汕铁路罗湖北站站城一体化及上盖物业开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如果联合体在本项目中胜出将共同与深圳市罗湖区重点片区发展中心（以下简称“招标人”）签署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及建设工程勘察合同（以下合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并于本项目的投标及中标后受委聘的后续服务（如有）中适用：

1.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以下简称“联合体牵头人”），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以下称“联合体成员 1”）及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联合体成员 2”）为联合体成员。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即使本联合体协议以外的其它文件如报名文件、联合体授权委托书、报名提交的联合体协议书等另有约定，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就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合同、决策性或具法律效力的文件的内容得到联合体成员的书面同意后，方能按照授权委托书的授权范围代表联合体成员签署和提交相关文件。
4. 联合体牵头人需代表联合体积极向招标人争取包括但不限于重大修改有权收取附加费用、删除或降低违约金比例、责任上限等对联合体双方有利的条款。
5. 除非本联合体协议另有约定外，本联合体协议不授予联合体牵头人或联合体成员任何一方代表另一方的权利。除了在本联合体协议规定的范围内的权利，任何一方并不拥有代表另一方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的授权。
6. 联合体牵头人与联合体成员同意在任何情况下本联合体协议具有排他性并保证不会独自或与其他单位联合提交任何关于本项目投标的建议书或投标文件。但本联合体协议不应限制任何一方就本项目以外的其他项目进行任何商业行为的权利。
7. 联合体各方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对招标人及其他方按其工作范围及职责主动承担相关的责任。联合体内部各自就其负责的工作内容独立承担责任，即任何一方不为另一方的行为负责。

8. 如本项目招标文件或合同要求联合体提供履约保证金或保函，联合体牵头人将负责代表联合体安排前述保证金或保函及承担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包括相关手续费。招标文件约定的专家酬劳及与招标有关的其他费用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及支付。
9. 除本联合体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本联合体协议及合同履行过程中，联合体一方应对因其违反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约定而导致的联合体另一方所遭受或所承担的任何损失、费用、花费、收费、损害、索赔、要求、诉讼、起诉、义务或责任负责，并向其做出赔偿并保护联合体另一方免于遭受上述事务，但由联合体另一方的作为或不作为导致的任何部分的该等债务、损失或损害除外。
10. 联合体各方在招投标阶段之责任分配如下：

联合体各方	工作范围
联合体牵头人	(方案设计(配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牵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审查)、设计相关专题专项(不含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 1	(建筑方案设计(牵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建筑设计)、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专项、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联合体成员 2	(岩土工程勘察、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工程物探、施工控制点、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勘察审查、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土壤氨浓度检测(如有)、噪声检测(如有)、施工配合等相关服务工作)

本项目招投标阶段产生的成本由联合体各方各自承担，如业主单位要求增加必须开展的专题专项工作(除室内装修外)，且要求勘察设计合同包干，经联合体各方确认后，委外费用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11. 在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将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以明确各方在后续设计阶段中的责任、权利以及义务，以及各方在后续阶段的设计费用。付款比例按照最终与甲方协商明确的比例。

及各阶段联合体成员方的投入程度另行协商。除双方另有约定外，双方同意联合体各方的分工及费用分配比例如下：

联合体各方	工作范围	费用及分配比例
联合体牵头人	承担方案设计（配合），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牵头），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审查)，设计相关专题专项（不含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牵头负责的专题专项专家评审会议组织及相关费用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1549.317299万元）约占设计费的61.16%
联合体成员1	承担方案设计（牵头），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建筑专业)，施工图设计审核(建筑效果把控)，相关的报批手续配合，泛光照明、幕墙、景观、交通影响评价专题专项专家评审会议组织及相关费用及后续施工配合等各阶段的相关设计服务工作。	（983.947666万元）约占设计费的38.84%
联合体成员2	岩土工程勘察、1：500数字化地形图测量、周边建筑基础资料收集、近点拍摄周边建筑物现状、工程物探、施工控制点、地上障碍物查丈及苗木清点、勘察审查、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噪声检测（如有）、施工配合等相关服务工作	（506.652993万元）最终费用按合同据实结算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如有需要，双方可就后续阶段的具体服务范围、分工及费用等事宜根据公平原则友好协商，并另行签署联合体补充协议补充约定。如招标人要求联合体提供增值税发票或招标人无法配合直接支付服务费给联合体成员，则由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整个联合体向招标人出具发票，且代联合体成员向招标人收取服务费用，并在[联合体牵头人付款给联合体成员的过程中，双方应保持良好沟通及友好合作，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尽量减低付款过程中涉及的税款，包括就在申请《内地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安排》的税务减免安排中

的友好合作。OR 与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及联合体成员签订三方技术进口合同于收款后就联合体成员的服务费按照上述技术进口合同条款支付予联合体成员。]若联合体牵头人延误开具发票或收到招标人支付的费用后延迟向联合体成员支付，联合体牵头人应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上浮四个百分点向联合体成员支付逾期付款利息。

12. 如联合体成员在履行合同中为纠正任何非联合体成员过失或疏忽而对联合体成员的设计作出修改时，该更改均构成附加服务。就联合体成员增加的工作量，联合体成员应收取合理的附加服务费。
13.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联合体成员根据本联合体协议和合同任何条文向招标人及联合体牵头人所承担的责任总额（包括但不限于本联合体协议和合同任何条文项下的违约、侵权（包括疏忽）或其它原因而产生的所有责任或义务）在任何情况下不应超过联合体成员应收费用之总额。如果招标人根据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向联合体成员追讨的赔偿超出上述联合体成员责任总额，超出部分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和支付予招标人。
14.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联合体成员不对招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可能遭受的与本联合体协议有关的任何利润损失、投资损失、时间损失、营业收入损失或商业机会损失，以及间接的或后果性的损失或损害承担责任。如果招标人根据本联合体协议或后续设计合同向联合体成员追讨本条上述的任何损失，该损失由联合体牵头人承担和支付予招标人。
15. 即使招投标文件、本联合体协议或合同其它条文另有约定，任何与联合体成员工作范围有关的违约金、定额或惩罚性赔偿金、退还服务费的安排以及绩效考核的扣款由联合体牵头人单独向招标人承担，在联合体牵头人的服务费中扣减。
16. 无论在本联合体协议完成前后或本联合体协议提前终止的情况下，联合体各方在任何时候均不得使用或向他人披露其在本联合体协议期间可能取得的联合体另一方的保密信息（除非为正当履行其在本联合体协议项下的、根据该方的注册地、营业地或者财产所在地的法律要求的，或者任何证券交易机构的规则要求的义务或责任）。为免歧义，属于下列信息之一的，不视为一方的保密信息：
 - (1) 属于公共领域；或
 - (2) 一方披露之前另一方已知悉，且对方能够通过有效文件证明确属事先知悉；或
 - (3) 一方（以下简称“披露方”）披露之后由第三方披露给另一方的，而且第三方的上述披露并没有违反与披露方的任何保密协议，也没有违反对披露方的义务。

17. 本联合体协议应从各方面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管辖并按其解释。由本联合体协议引起或与本联合体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或分歧应由联合体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根据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所有程序以中文进行。
18. 本联合体协议与联合体在投标阶段签署的投标文件、提交予招标人的联合体协议及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中的条文有任何歧义，则以本联合体协议的相关条文为准。
19. 如果本联合体协议的某一条款在任何司法管辖区为或变为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应被视为自始将该条款排除在外，但如果将该条款排除可能导致对双方签署本协议的意图和目的产生实质性偏离影响的除外。该等非法、无效或不可执行的条款或其任何部分将不以任何方式影响本联合体协议其它条款或其任何部分的有效性及其可执行性。
20. 本联合体协议自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联合体协议一式玖份，联合体牵头人叁份，联合体成员各叁份。

[以下无正文]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凯达环球（亚洲）有限公司（Aedas Asia Limited）（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4年2月 日

(3)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Ⅱ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年7月4日 为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Ⅱ标段 以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柒万伍仟叁佰元整（小写：RMB 457.53万元）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郭晨光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日期：2023年7月26日

合同编号:SYSWYT-009-2023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
一体化建设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
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II标段工程勘察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勘 察 人: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年8月10日

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 勘察 II 标段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勘察人（以下称“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医学科学院及深圳湾实验室院区永久场地一体化建设项目勘察 II 标段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东北部光明科学城区域内，紧邻中山大学深圳校区、深圳理工大学，北侧紧邻东莞市人工智能小镇产业园；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选址为地块一至六，占地总计 28 万 m²，其中地块一 3.04 万 m²，地块二 5.42 万 m²，地块三 4.75 万 m²，地块四 5.24 万 m²，地块五 4.69 万 m²，地块六 5.69 万 m²。可研批复总规模 75.37 万 m²，项目总投资 85 亿元。本次招标不含地块二（GIC0 02-11），招标建筑面积约 67.1 万平方米。

第二条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

2.1 勘察工作内容

工程测图面积为 25.79 万平方米，比例尺 1:500，2 幅；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75 千米（单位为暂定管线长度）；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 21945 米；施工控制点测量 15 点；红线点测放 30 件；

水文地质勘察、树木测量等实际工作内容及工程量以甲方指令及确认为准。

2.2 一般技术要求

2.2.1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查明场地和地基的稳定性、地层结构、持力层和下卧层的工程特性、土的应力历史和地下水以及不良地质作用等，为工程设计、施工提供所需的岩土参数，并提出地基基础、基坑支护、工程降水和地基处理设计与施工方案的建议。提出对建筑物有影响的不良地质作用的防治方案建议；对于抗震设防烈度大于等于 6 度的场地，进行场地与地基的地震效应评价。具体要求需满足最新《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2.2.2 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查明地下管线（如给排水、电力、通信、热力、燃气及其他市政管线等）、构筑物 and 障碍物等埋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接市政管线接口坐标、标高、管径；管井坐标、标高等内容。

2.2.3 施工控制点放点：施工控制点放点、点位保护及移交等相关配合工作。

- 4.7 合同履行中与勘察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 4.8 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
- 4.9 与工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
- 4.10 其他勘察依据。

第五条 勘察成果

5.1 勘察成果指乙方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交的工程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地形测绘报告、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如有）、相关图纸等，包括阶段性文件和最终文件，且应当采用合同中双方约定的格式和载体。

5.2 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十六份，电子文件六份，甲方要求增加的份数按成本价另行收费。

5.3 勘察作业过程录像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5.4 BIM 成果文件

第六条 工期及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

6.1 乙方应在接到任务书之日起 3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步勘察报告；乙方在收到勘察任务书后 60个日历天内，提供详细勘察报告。

6.2 以上要求工期，如乙方接到中标通知书之日项目不具备开展勘察工作条件，则以项目实际开展勘察工作之日起计算；甲方委托的其他勘察任务，乙方提交勘察成果时间根据勘察任务书确定或另行协商确定。

第七条 合同价

7.1 合同总价暂定为 457.53 万元，其中：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费用为 45 万元，地形测量费用为 1.08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为 395.01 万元，施工控制点测量费用为 6.84 万元，红线点测放费用为 9.6 万元。

7.2 岩土工程勘察不考虑初勘、详勘，不考虑土层、岩层的分类，采用每延米综合单价法，房建类项目勘察服务费综合单价为 180 元/米。该价格已包括为取得合格的工程勘察报告所必须完成的勘察钻探、试验、测量、取样、技术工作、设备进退场、施工配合及其他各项税费等一切费用。

7.3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和勘察任务书的要求，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

7.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现场情况、国家规范、设计要求或甲方要求，增加钻探孔数量、深度时，甲方将不考虑地质情况的影响，仍采用本合同规定的综合单价计算。

7.5 其他费用：

①工程物探（含地下管线勘测）费用 6000 元/千米；施工控制点费用 4560 元/点；红线点测放费用 3200 元/件作为项目的固定综合单价。。

②工程测图费用：（1:500）图幅 5400 元/幅，其它比例工程测图费用按照《工程勘察设计

8.1.2 绩效勘察费的支付

履约绩效酬金的支付：甲方按照《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勘察合同履行评价细则》的规定对乙方履约情况分阶段进行评价，履约评价结果分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档，对应的绩效勘察费支付比例分别为100%、100%、80%、60%、0%。

序号	履约评价阶段	支付时间	占绩效勘察费的比例（%）
1	勘察阶段	提供完整的委托成果且甲方履约评价之后	35
2	施工服务阶段	完成施工服务阶段所有工作经甲方履约评价后	55
		总计	90

第九条 合同结算

9.1 项目竣工验收后，甲方完成对乙方工作质量的最终履约评价，并根据本合同相关规定及实际工程量核算服务费。

9.2 最终勘察费用根据本合同规定按实结算，以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结论作为最终的费用结算金额和支付依据。

9.3 勘察服务费均以人民币支付，包含乙方应缴纳的各种税费。

9.4 上述费用均须相关政府部门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甲方不承担因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拨款延迟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十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0.1.1 甲方委托任务时，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勘察、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的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根据项目的具体需求提供完成勘察任务所必需的资料。

10.1.2 甲方对乙方所提供的资料及本工程的勘察、地质灾害评估（如有）、科研成果拥有著作权、版权、专利权和使用权（署名权除外）。

10.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0.2.1 乙方应当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承揽工程勘察业务。乙方对工程勘察的质量安全管理承担主体责任。

10.2.2 乙方接受勘察任务时，指派以下人员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 职务：勘察经理 联系方式：13823716537。

本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勘察质量和安全管理，对建设工程中中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内因勘察导致的工程质量事故或质量问题承担终身责任。

10.2.3 乙方应先完成地下管线探测等基础工作，并提供初步探测成果后方可进行下一阶段岩

甲方名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8 楼

电话:

传真:

纳税识别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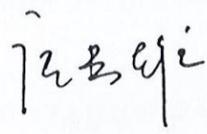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深圳上步中路 1043 号深勘大厦 5 楼

电话: 837553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传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华润城支行

银行账号: 8183 8004 9210 001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 2023年 8 月 10 日

(4) 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30109002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36.985544万元

中标工期：计划总工期不超过60日历天（具体由投标人在总工期的要求下合理安排各项前期工作的开始时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0-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2-0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子山
锋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2-11



熊斌

查验码：686926729654175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编号：FJ202305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3]勘察-4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

合同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检测及岩土工程勘察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三十七高级中学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龙华区，本项目建设规模为 75 班/3750 座学位寄宿制高中，建筑面积 130000 平方米，计划投资 104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884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7280 万元，预备费 8320 万元。资金来源为龙华区政府投资。

1.4 投资规模：约 104000 万元人民币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2 其他说明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

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上每 50 米至 100 米放置边界桩。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 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规定，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评估场地适宜性，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如有）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 32.00%，暂定为人民币 436.985544 万元（大写：肆佰叁拾陆万玖仟捌佰伍拾伍元肆角肆分）。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 分以上（含 80 分）	全额绩效费
60 分以上（含 60 分），80 分以下	绩效费 × (履约评价得分 - 60) / 20
60 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合同结算价=基本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最终合同结算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格元，且不得超过经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中的相应费用。(适用于自行采购类)

的成果，抽查、校核的部分成果不合格，乙方要承担相应费用及处罚。

8.2 对乙方提出人员配置要求

检查乙方项目报告编制组的组成和人员到位、人员稳定情况，考核主要技术骨干的工作能力，如因设备、人力或能力不足致使工程勘察工作不能按计划完成时，可要求乙方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设备供应或替换相应的服务人员，乙方不得拒绝。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投入充足的勘察人员和设备（勘察人员要求：为保证项目勘察的进度和质量，要求乙方委派的项目勘察人员不少于3人（岩土工程勘察、地形测绘、工程物探各相关专业不少于1人且为中级或以上职称）），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勘察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如果甲方要求乙方更换项目组人员的，乙方应在日内更换。

(1) 项目负责人：姓名：龚旭亚、身份证号码：420111197910225730、联系方式：13823716537；

(2) 技术负责人：姓名：齐明柱、身份证号码：120104197112126311、联系方式：13602605091。

乙方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如确需更换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

8.3 协助工作

在项目进行中，指派专人与乙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协调现场调研、进场施工、现场管理及其它有关问题。

8.4 支付费用

按本合同条款规定，及时支付乙方费用，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监督与处罚。

8.5 额外服务要求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提出本合同范围以外的与勘察测量相关的工作内容，乙方应予以执行，所发生费用，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存在违约情形的按本合同约定处理。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壹拾贰份，甲方执正本陆份，乙方执正本陆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0874Y

地 址：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8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唐伟雄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823193168

电 话：

委托代理人：

传 真：

电 话：0755-83755809

电子信箱：

传 真：0755-83755589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32801598@qq.com

账 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086 0000 1334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

(5)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30062001001

标段名称：南湾街道沙湾中学改扩建工程等6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516.82万元（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接包3（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450.47万元；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包2（园山街道永福路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526.64万元；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接包1（南湾街道沙湾中学改扩建工程勘察招标等2个项目勘察批量招标）共539.7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约定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4-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08-07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17



张松奇

副本

合同编号：KZHT20231011004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含地形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等)



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

工程名称：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宝龙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署 2022 年 8 月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及其他国家、省、市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和建设工程批准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宝龙街道洋桥汉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1.2 工程地址：龙岗区宝龙街道南约社区洋桥和汉田片区，北临南约大浪路，东临碧新路，南临汉田路，西临植物园路

1.3 项目批准文件：深龙发改〔2022〕895号

1.4 概况：学校总用地面积 32612 m²，办学规模为 72 班/3360 个学位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 48 班，2160 个学位；初中 24 班，1200 个学位），拟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67385.52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教学及辅助用房 36536.36 m²，办公用房 1306.15 m²，生活服务用房 8092.21 m²，教职工活动用房 332.8 m²，教职工宿舍 3640 m²，专业录播教室 182 m²，架空层 6720 m²，停车场 9776 m²，设备用房 800 m²

1.5 工程投资额：约人民币（下同）49023.07 万元（暂估）；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作内容

详见合同通用条款第四、第五条及合同专用条款 4.1。

三、进度要求及工期安排

3.1 详细勘察外业：工程设计方案稳定后 20 日历天；

3.2 内业及报告编制：外业完成后 10 日历天。

3.3 勘察及其他相关内容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四、合同价款

4.1 合同暂定价：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伍万零玖佰元整（¥345.09 万元（含税））。计算办法详见通用条款 6.1 及合同专用条款 6.1.4；

4.2 本合同的结算和费用支付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6.2、7.1 和合同专用条款。

五、合同的组成和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5.1 本合同文件由合同协议书、合同通用条款和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组成。

5.2 合同执行中如相关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以下次序予以判断：

-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合同专用条款
- 4、合同通用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
- 7、投标书及其附件
- 8、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5.3 合同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六、双方承诺

6.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开展工作,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6.1.1 乙方向甲方承诺,乙方应该主动办理合同结算,乙方按照合同及甲方的有关要求编报结算,提交结算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成果文件、结算报价以及其他结算资料)并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若乙方不在规定时间报送结算,甲方可对乙方发催报书面通知,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或不配合甲方完成结算审核及评审(审计)的,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款项办理结算及结算评审(审计),并对乙方进行履约处理及记录乙方不良行为。

6.1.2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咨询工作不符合政府内部审计、巡查、评审等工作要求、对甲方造成影响、经济损失的,乙方按相关法律规定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1.3 乙方向甲方承诺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处罚、追责、信访、应诉的,由乙方承担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以及甲方向第三方支付赔偿款、向行政机关缴纳的罚款等相关费用。

6.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其他

7.1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陈丽卿
 (签字)

勘察人(乙方):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龚旭亚
 (签字)

联系人: 龚旭亚
 联系电话: 13823716537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
 1043号深勘大厦4楼
 电子邮箱:
 银行开户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银行账号: 44250100008600001334

经办人: 林毅 陈丽卿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9月5日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一、合同签订依据

- 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
-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本工程勘察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中标通知书。

二、勘察设计依据

- 2.1 勘察设计依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 2.1.1 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及岩土工程设计任务等；
 - 2.1.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2.1.3 各阶段岩土工程设计审查意见；
 - 2.1.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1.5 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技术规范；
 - 2.1.6 其他有关资料。
- 2.2 乙方已接受下述合同文件和资料作为足以完成合同任务的依据。甲方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文件和依据不会减轻乙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的责任。

三、合同相关文件及执行中相关文件优先次序

- 3.1 本合同相关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专用条款、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补遗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双方有关工程洽商的书面协议、文件和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等。
- 3.2 本合同文件执行中相关文件如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将按合同协议书明确的优先次序予以判断。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合同工作内容

4.1.1 勘察测量工作可包括：与本项目相关的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补充详细勘察、地形测量、土石方类别划分及计算、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交桩、部件调查以及超前钻等，具体内容在合同协议书和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2 本合同岩土工程设计内容包括：（1）与主体设计单位进行设计范围划分，并在主体设计单位指导和总体负责之下完成有关高边坡支护、深基坑支护等岩土工程的专项设计；（2）地质灾害整治工程的设计；具体内容在合同专用条款部分明确。

4.1.3 地质灾害评估在工程报批阶段视国土主管部门要求定。

4.1.4 后期配合主要包括施工配合及结算审计配合。

4.2 总体要求

4.2.1 提交的勘察测量、岩土工程设计、地质灾害评估报告等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各部委颁发的现行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并通过甲方、政府各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的审查。

4.2.2 各项工作进度必须符合甲方及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4.3 具体要求

4.3.1 勘察测量

（1）在方案设计或扩初设计基本稳定后开展地形测量、地下管线探测、详细勘察等工作，进度要求在合同协议书部分明确；

（2）技术要求以主体设计单位提出并经甲方或勘察审查单位审查通过的勘察、测量任务书为准。乙方对该任务书有权提出合理化建议，但必须经审查后予以更改。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四、工作内容及要求

4.1 本合同工作内容：除合同通用条款 4.1 外，合同暂估价超过 500 万的，如需开展相关课题研究费，乙方不得拒绝，所需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4.2.2 工作进度：

4.2.2.1 接到勘察测量任务书后 30 天内完成工程勘察测量，并提交相应的报告。

4.2.2.2 岩土工程设计进度安排 7 天完成设计方案，方案经专家评审优化和甲方确认后 15 天完成施工图设计，5 天完成概算编制。

4.2.2.3 勘察结算资料在岩土工程(含基坑、边坡支护及地基处理等工程)施工完成并通过验收后 3 天报送甲方。

五、成果文件数量

详见通用条款

六、合同价

6.1.4 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345.09 万元（大写：叁佰肆拾伍万零玖佰元），详细计算过程如下：

合同暂定价=(勘察费+岩土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地灾) x (1-下浮率) = (351.55+43+3.44+8) x (1-15%) =345.09 万元

七、费用支付

详见通用条款

八、双方代表

8.1.1 甲方代表为：黄欢；联系电话：18200210442。

8.1.2 乙方代表为：龚旭亚；联系电话：13823716537。

8.1.3 合同暂定价超过 1000 万元（含），乙方需派一名常驻甲方代表，岗位招聘条件以甲方要求为准。

九、通知

9.1 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均为书面形式，并在送达本合同书中注明的地址时生效。无论发送方采用何种方式递送通知，收受方都应用书面回执确认。

2、本项目投入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称证书	注册证书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龚旭亚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	丘建金	岩土工程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专家顾问
3	齐明柱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勘察审定
4	郑勇芳	岩土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勘察审核
5	张波	岩土高级工程师	/	勘察专业负责人
6	陈安平	岩土高级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7	王翔	岩土高级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8	吴圣超	岩土高级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9	张昌盛	岩土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10	赵冬	岩土工程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11	唐志成	岩土工程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12	邹志维	岩土工程工程师	/	勘察技术人员
13	周贻港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工程测量专业负责人
14	路武生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工程测量审核
15	罗凌燕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工程测量技术人员
16	刘仁龙	测绘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工程测量技术人员
17	周兵兵	测绘工程师	/	工程测量技术人员

5 其他

5.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号	职称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龚旭亚	注册岩土工程师	AY20142300250 /2003001043741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
2	技术负责人	郑勇芳	注册岩土工程师	AY20061100426 /粤高职证 1300101059510	岩土高级工程师	/
3	项目总工	齐明柱	注册岩土工程师	AY20064400037 /2203001065510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
4	勘察专业负责人	张波	岩土高级工程师	粤高职证 1300101085750	岩土高级工程师	/
5	审定人	王翔	岩土高级工程勘察	2103001060405	岩土高级工程勘察	/
6	审核人	路必恩	岩土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2456	岩土高级工程师	/
7	专业技术人员	张昌盛	岩土高级工程师	2403001198824	岩土高级工程师	/
8	专业技术人员	吴圣超	岩土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314	岩土高级工程师	/
9	专业技术人员	赵冬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503001247940	岩土工程师	/
10	专业技术人员	唐志成	岩土工程师	2003043004629	岩土工程师	/
11	专业技术人员	何沛阳	岩土工程师	2403003198697	岩土工程师	/
12	专业技术人员	常菁箐	建筑岩土工程师	2403003198068	建筑岩土工程师	/
13	专业技术人员	门春树	岩土助理工程勘察	2203006065477	岩土助理工程勘察	/
14	专业技术人员	杨军贤	建筑岩土工程师	2503003247925	岩土助理工程师	/
15	专业技术人员	吴相君	岩土工程工程师	2504003247974	岩土助理工程师	/

16	测量专业负责人	周贻港	注册测绘师	224402423(00) /2303001148075	测绘正高级工程师	/
17	专业技术人员	罗凌燕	注册测绘师	224402422(00) / 粤高职证 1300101085018	测绘高级工程师	/
18	专业技术人员	路武生	注册测绘师	214402220(00) 粤 高职证 13001010858718	测绘高级工程师	/
19	专业技术人员	周兵兵	测绘工程师	2103003059333	测绘工程师	/
20	安全工程师	焉春明	注册安全工程师	AG00265725/2403 003198453	建筑岩土工程师	/
21	实验专业负责人	刘秀军	注册岩土工程师	AY20194401545 /2303001112918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	/
22	实验员	邢子刚	土木工程师	M5172013301134	土木工程师	/
23	实验员	彭建阁	市政工程工程师	201711004911	市政工程工程师	/

(1) 龚旭亚

姓名	龚旭亚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学生 龚旭亚 性别男 一九七九年十月二十二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六月在本校 勘察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院)长: [Signature]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0491120010500527</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345243</p>		
执业资格证书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p> <p>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p>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p> <p>编号: MY 00016401 No. MY 00016401</p> <p>姓名: 龚旭亚 Full Name 龚旭亚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年月: 1979年10月 Date of Birth 1979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9月08日 Approval Date 2013年09月08日 签发单位盖章: [Red Seal]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3月03日 Issued on</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Signature]</p> <p>管理号: File No. 2013008440082013449914002185</p>		

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动态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龚旭亚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11*****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V142300250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826-AV00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龚旭亚
 身份证号: 420111197910225730

职称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 岩土
 级别: 正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07月08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工程技术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勘察)

证书编号: 2003001043741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




(2) 郑勇芳

姓名	郑勇芳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书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书			



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信用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输入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图

郑勇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205*****4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编辑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061100426 电子证书编号: AY2006110042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826-AY03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8年05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9) v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144202420250045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8年01月13日

2025-01-14 - 初始注册 - 建筑工程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

建设行政
主管部门
信息管理
系统备案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1日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郑勇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5年03月09日

注册编号: AY20061100426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05月14日-2028年05月13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郑勇芳
2025.12.01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4日

(3) 齐明柱

姓名	齐明柱	职称	岩土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注册证书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齐明柱

身份证号：12010419711212631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5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齐明柱

社保电脑号：600642081

身份证号码：1201041971121263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12114.0	1817.1	969.12	1	12114	726.84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0.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12114.0	1817.1	969.12	1	12114	726.84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0.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12114.0	1817.1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0.7	12114	96.91	24.23
2024	02	705076	12114.0	1817.1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0.7	12114	96.91	24.23
2024	03	705076	12114.0	1817.1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33.92	12114	96.91	24.23
2024	04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33.92	12114	96.91	24.23
2024	05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33.92	12114	96.91	24.23
2024	06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33.92	12114	96.91	24.23
2024	07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4	08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4	09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4	10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4	11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4	12	705076	12114.0	1938.24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5	01	705076	12114.0	2059.38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5	02	705076	12114.0	2059.38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5	03	705076	12114.0	2059.38	969.12	1	12114	605.7	242.28	1	12114	60.57	12114	48.46	12114	96.91	24.23
2025	04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05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06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07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08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09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10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2025	11	705076	14490.0	2463.3	1159.2	1	14490	724.5	289.8	1	14490	72.45	14490	57.96	14490	115.92	28.98
合计			52414.2	25748.64			16335.18	6437.16			1609.29						609.4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bdf6a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4) 张波

姓名	张波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p>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书</h2> <p>学生 张波 性别 男, 1982年 1月23日生, 于 2000年 9月 至 2004年 7月在本校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p> <p>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p> <p>证书编号: 114151200405000852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p> <p><small>查询网址: http://www.chu.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small></p>		
职称证书	 <p>张波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 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职称字第1300101085750号</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波

社保电脑号：604969484

身份证号码：6101021982012304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7450.0	1117.5	596.0	1	7450	447.0	149.0	1	7450	37.25	7450	25.0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7450.0	1117.5	596.0	1	7450	447.0	149.0	1	7450	37.25	7450	25.0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7450.0	1117.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5.03	7450	59.6	14.9
2024	02	705076	7450.0	1117.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5.03	7450	59.6	14.9
2024	03	705076	7450.0	1117.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0.86	7450	59.6	14.9
2024	04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0.86	7450	59.6	14.9
2024	05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0.86	7450	59.6	14.9
2024	06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0.86	7450	59.6	14.9
2024	07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4	08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4	09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4	10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4	11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4	12	705076	7450.0	1192.0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1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2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3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4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5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6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7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8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09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10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2025	11	705076	7450.0	1266.5	596.0	1	7450	372.5	149.0	1	7450	37.25	7450	29.8	7450	59.6	14.9
合计			30247.0	14900.0			9461.5	3725.0			931.25						356.8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aa7ca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5) 王翔

姓名	王翔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翔

社保电脑号：625730244

身份证号码：521291985090135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7200.0	1080.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24.19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7200.0	1080.0	576.0	1	7200	432.0	144.0	1	7200	36.0	7200	24.19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7200.0	1080.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4.19	7200	57.6	14.4
2024	02	705076	7200.0	1080.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4.19	7200	57.6	14.4
2024	03	705076	7200.0	1080.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0.16	7200	57.6	14.4
2024	04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0.16	7200	57.6	14.4
2024	05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0.16	7200	57.6	14.4
2024	06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0.16	7200	57.6	14.4
2024	07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4	08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4	09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4	10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4	11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4	12	705076	7200.0	1152.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1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2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3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4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5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6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7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8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09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10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2025	11	705076	7200.0	1224.0	576.0	1	7200	360.0	144.0	1	7200	36.0	7200	28.8	7200	57.6	14.4
合计			29232.0	14400.0			9144.0	3600.0			900.0						345.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aa8fa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6) 路必恩

姓名	路必恩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路必恩 性别男，一九八五年九月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南大学 校(院)长：董佰士 证书编号：105331200905100103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九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路必恩 身份证号：43122619850908213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45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small>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jsrc</small></p>		

(7) 张昌盛

姓名	张昌盛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中国科学院大学 University of Chinese Academy of Sciences</p> <p>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学生 张昌盛，性别男，生于1984年1月7日，自2009年9月至2013年7月，在中国科学院地球环境研究所学习，专业 第四纪地质学，学制3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校长：白长道 2013年7月1日</p> <p>证书编号：800011201301073440</p> <p>NO. 13004297</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张昌盛 身份证号：370826198401070016</p> <p>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300119882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昌盛

社保电脑号：638213275

身份证号码：37082619840107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7666.0	1149.9	613.28	1	7666	459.96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5.7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7666.0	1149.9	613.28	1	7666	459.96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5.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7666.0	1149.9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5.76	7666	61.33	15.33
2024	02	705076	7666.0	1149.9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5.76	7666	61.33	15.33
2024	03	705076	7666.0	1149.9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1.46	7666	61.33	15.33
2024	04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1.46	7666	61.33	15.33
2024	05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1.46	7666	61.33	15.33
2024	06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21.46	7666	61.33	15.33
2024	07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4	08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4	09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4	10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4	11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4	12	705076	7666.0	1226.56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1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2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3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4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5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6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7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8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09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10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2025	11	705076	7666.0	1303.22	613.28	1	7666	383.3	153.32	1	7666	38.33	7666	30.66	7666	61.33	15.33
合计			31123.96	15332.0			9735.82	3833.0			958.25						366.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真码（ 3391f2b474b5e61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8) 吴圣超

姓名	吴圣超	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吴圣超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七 月 十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年 六 月在 建筑与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三峡大学 校(院、所)长：何伟军 证书编号：110751201302000060 二〇一三年 六 月 三十日</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 名：吴圣超 身份证号：410901198707104056</p> <p>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20300106531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p> <p><small>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small></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圣超

社保电脑号：636095594

身份证号码：410901198707104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6790.0	1018.5	543.2	1	6790	407.4	135.8	1	6790	33.95	6790	22.8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6790.0	1018.5	543.2	1	6790	407.4	135.8	1	6790	33.95	6790	22.8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6790.0	1018.5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2.81	6790	54.32	13.58
2024	02	705076	6790.0	1018.5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2.81	6790	54.32	13.58
2024	03	705076	6790.0	1018.5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19.01	6790	54.32	13.58
2024	04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19.01	6790	54.32	13.58
2024	05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19.01	6790	54.32	13.58
2024	06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19.01	6790	54.32	13.58
2024	07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4	08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4	09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4	10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4	11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4	12	705076	6790.0	1086.4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1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2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3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4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5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6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7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8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09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10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2025	11	705076	6790.0	1154.3	543.2	1	6790	339.5	135.8	1	6790	33.95	6790	27.16	6790	54.32	13.58
合计			27567.4	13580.0			8623.3	3395.0			848.75		629.18	1382.4		32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b4a4e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26日

(9) 赵冬

姓名	赵冬	职称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p> <p>赵冬，男，1989年10月30日生，于2013年9月至2016年7月在地质工程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校长 邓华</p> <p>证书编号：114151201602001321</p> <p>2016年 月 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赵冬</p> <p>身份证号：610326198910301014</p> <p>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p> <p>专业：岩土工程</p> <p>级别：副高</p> <p>取得方式：职称评审</p> <p>通过时间：2025年6月29日</p> <p>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503001247940</p> <p>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冬

社保电脑号：644219256

身份证号码：610326198910301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705076	5732.0	859.8	458.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732	19.2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5732.0	859.8	458.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732	19.2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5732.0	859.8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9.26	5732	45.86	11.46
2024	02	705076	5732.0	859.8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9.26	5732	45.86	11.46
2024	03	705076	5732.0	859.8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6.05	5732	45.86	11.46
2024	04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6.05	5732	45.86	11.46
2024	05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6.05	5732	45.86	11.46
2024	06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16.05	5732	45.86	11.46
2024	07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4	08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4	09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4	10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4	11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4	12	705076	5732.0	917.12	458.5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1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2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3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4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5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6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7	705076	5732.0	974.44	458.5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732	22.93	5732	45.86	11.46
2025	08	705076	6714.0	1141.38	537.1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714	26.86	6714	53.71	13.43
2025	09	705076	6714.0	1141.38	537.1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714	26.86	6714	53.71	13.43
2025	10	705076	6714.0	1141.38	537.1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714	26.86	6714	53.71	13.43
2025	11	705076	6714.0	1141.38	537.1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714	26.86	6714	53.71	13.43
合计			23939.68	11778.24			8322.91	3280.18			820.17		516.17	119.27		285.6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a9e89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0) 唐志成

姓名	唐志成	职称	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唐志成 性别男,一九九一年十二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湖南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李伯超</p> <p>证书编号:105341201702000331 二〇一七年 六 月 十九 日</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 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唐志成 身份证号:430721199112015815</p> <p>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p> <p>证书编号:200304300462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06日</p> <p><small>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small></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唐志成

社保电脑号：647072975

身份证号码：4307211991120158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5292.0	793.8	42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92	17.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5292.0	793.8	423.3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92	17.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5292.0	793.8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7.78	5292	42.34	10.58
2024	02	705076	5292.0	793.8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7.78	5292	42.34	10.58
2024	03	705076	5292.0	793.8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4.82	5292	42.34	10.58
2024	04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4.82	5292	42.34	10.58
2024	05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4.82	5292	42.34	10.58
2024	06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14.82	5292	42.34	10.58
2024	07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4	08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4	09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4	10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4	11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4	12	705076	5292.0	846.72	423.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1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2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3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4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5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6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7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8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09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10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2025	11	705076	5292.0	899.64	423.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92	21.17	5292	42.34	10.58
合计			21485.52	10584.0			8322.91	3280.18			820.17						257.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abc38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1) 何沛阳

姓名	何沛阳	职称	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何沛阳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十一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七 月在我所 岩土工程专业全日制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Red Seal] 校(院、所)长：[Signature] 二〇二〇年 七 月 十三 日</p> <p>证书编号：854061202002000011</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何沛阳 身份证号：510125199311040012</p> <p>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30031986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Red Seal]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沛阳

社保电脑号：500161759

身份证号码：5101251993110400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44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44	1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5.6	4644	37.15	9.29
2024	02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5.6	4644	37.15	9.29
2024	03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4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5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6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7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08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09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0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1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2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1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2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3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4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5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6	705076	4644.0	789.48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合计			18965.99	9340.4			8322.91	3280.18			820.17		430.08		887.49		227.8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cfeb831f1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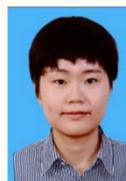
(12) 常菁菁

姓名	常菁菁	职称	建筑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p> <p><i>The Arizona Board of Regents by virtue of the authority vested in it by law and on recommendation of the University Faculty does hereby confer on:</i></p> <p>JINGQING CHANG</p> <p><i>who has satisfactorily completed the Studies prescribed therefor the degree of</i></p> <p>BACHELOR OF SCIENCE IN MINING ENGINEERING</p> <p><i>with all the Rights, Privileges, and Honors thereunto appertaining.</i></p> <p><i>Awarded at Tucson, this eleventh day of August 2016.</i></p> <p><i>Joyce G. Jung</i> (President of the Board) <i>Greg Patterson</i> (Chair of the Board) <i>William H. Bennett</i> (President of the University) <i>John S. Reed</i> (Dean of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Chinese Service Center for Scholarly Exchange</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p> <p>教留服认美[2016]24102号</p> <p>常菁菁，女，中国国籍，1993年6月19日生于江苏省。</p> <p>常菁菁2012年8月起在美国亚利桑那大学（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学习采矿工程专业，成绩合格，于2016年8月获得该校颁发的理学学士学位证书。</p> <p>经核查，亚利桑那大学系在美国亚利桑那州注册的高等学校，且经中北部院校协会高等教育委员会认证。该校设有采矿工程专业。常菁菁所持学士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p>   <p>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一日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 专用章</p> <p>互联网: www.cscse.edu.cn</p> </div>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常菁菁
身份证号：3201061993061912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06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常善菁

社保电脑号：645374966

身份证号：3201061993061912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4644.0	650.16	371.5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44	1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4644.0	650.16	371.5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44	1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4644.0	650.1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5.6	4644	37.15	9.29
2024	02	705076	4644.0	650.1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5.6	4644	37.15	9.29
2024	03	705076	4644.0	650.1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4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5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6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3.0	4644	37.15	9.29
2024	07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08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09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0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1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4	12	705076	4644.0	696.6	371.5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1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2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3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4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5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6	705076	4644.0	743.04	371.52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7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8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09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10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2025	11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44	18.58	4644	37.15	9.29
合计			17798.44	9340.4			8322.91	3280.18			820.17		430.08		887.49		227.8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3cfeb8337e3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3) 门春树

姓名	门春树	职称	岩土初级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p> <p>门春树，男，一九九八年七月十二日生， 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河南科技大学 校长 朱川曲 证书编号：105341202005003480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四日</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门春树 身份证号：21060219980712051X</p> <p>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20300606547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门春树

社保电脑号：805011396

身份证号码：210602199807120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924	13.1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924	13.1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3.18	3924	31.39	7.85
2024	02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3.18	3924	31.39	7.85
2024	03	705076	3924.0	588.6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4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5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6	705076	3924.0	627.84	313.92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0.99	3924	31.39	7.85
2024	07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08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09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0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4	1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1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2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3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24	15.7	3924	31.39	7.85
2025	04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05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06	70507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07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08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09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10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2025	11	705076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320	17.28	4320	34.56	8.64
合计			17779.43	8733.68			8322.91	3280.18			820.17						201.0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bd44c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4) 杨军贤

姓名	杨军贤	职称	岩建筑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职称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军贤

社保电脑号：802390126

身份证号码：6204221996091651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4410.0	617.4	35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10	14.8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4410.0	617.4	35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410	14.8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4410.0	617.4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4.82	4410	35.28	8.82
2024	02	705076	4410.0	617.4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4.82	4410	35.28	8.82
2024	03	705076	4410.0	617.4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2.35	4410	35.28	8.82
2024	04	705076	4410.0	661.5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2.35	4410	35.28	8.82
2024	05	705076	4410.0	661.5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2.35	4410	35.28	8.82
2024	06	705076	4410.0	661.5	35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2.35	4410	35.28	8.82
2024	07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4	08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4	09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4	10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4	11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4	12	705076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1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2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3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4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5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6	705076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7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8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09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10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2025	11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10	17.64	4410	35.28	8.82
合计			17246.62	9044.72			8322.91	3280.18			820.17		408.98	844.48		217.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3cfb831402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5) 吴相君

姓名	吴相君	职称	岩土工程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相君 性别男,一九九七年二月十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九月至二〇一九年六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成都理工大学 校(院)长: 刘清友 证书编号: 106161201905041406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吴相君 身份证号: 511028199702100814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岩土工程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5年6月27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503003247974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5年9月2日</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相君

社保电脑号：802390149

身份证号码：5110281997021008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4572.0	640.08	365.7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72	15.3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4572.0	640.08	365.7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572	15.3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4572.0	640.0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5.36	4572	36.58	9.14
2024	02	705076	4572.0	640.0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5.36	4572	36.58	9.14
2024	03	705076	4572.0	640.0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2.8	4572	36.58	9.14
2024	04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2.8	4572	36.58	9.14
2024	05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2.8	4572	36.58	9.14
2024	06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2.8	4572	36.58	9.14
2024	07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4	08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4	09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4	10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4	11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4	12	705076	4572.0	685.8	36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1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2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3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4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5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6	705076	4572.0	731.52	36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7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8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09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10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2025	11	705076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72	18.29	4572	36.58	9.14
合计			17581.72	9225.2			8322.91	3280.18			820.17		423.38	874.38		224.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aabd4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6) 周贻港

姓名	周贻港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The image shows a graduation certificate for Zhou Yigang, a male graduate born in 1970. He completed his master's degree in Engineering Measurement from Souther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 July 1996. The certificate includes a photo of the graduate, a red seal of the university, and the date of issuance: June 30, 1996. The certificate number is 980007.</p>		
职称证书	 <p>The image shows a professional title certificate for Zhou Yigang, issued by the Shenzhen Municipal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The certificate lists his title as Senior Engineer (正高级工程师) in the field of Surveying (测绘). It includes a photo of the holder, a red seal, and the date of issuance: August 1, 2023. The certificate number is 2303001148075.</p>		

执业资格
证书



(17) 罗凌燕

姓名	罗凌燕	职称	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罗凌燕 性别女，一九八二年六月八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六月在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专业学习，学制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长安大学 校(院、所)长：马建</p> <p>证书编号：107101200702000632 二〇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p>		
职称证书	 <p>罗凌燕 于二〇一三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测绘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p> <p>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p> <p>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 专用章 粤高职称字第1300101085018号</p>		
执业资格证书	 <p>姓名：罗凌燕 Full Name 罗凌燕 性别：女 Sex 女 出生年月：1982年06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0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2012年09月23日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罗凌燕</p> <p>管理号：12724430199083014 File No.:</p> <p>签发单位：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3年01月30日 Issued on</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凌燕

社保电脑号：615277919

身份证号码：43042619820608496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210	372.6	124.2	1	6210	31.05	6210	20.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210	372.6	124.2	1	6210	31.05	6210	20.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合计			25212.6	12420.0			8333.35	3283.66			821.0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ac256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8) 路武生

姓名	路武生	职称	测绘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路武生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五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三月至二〇〇七年 一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南刘印 批准文号：教发[2006]14号 证书编号：104865200706300148 二〇〇七年 一 月 三十一日</p>		
职称证书	 <p>路武生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测绘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粤高职称证字第1300101085871号</p>		
执业资格证书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路武生 证书编号：214402220(00) 证书流水号：88862 有效期至：2027-12-23</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路武生

社保电脑号：600479629

身份证号码：4123251972050212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210	372.6	124.2	1	6210	31.05	6210	20.87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210	372.6	124.2	1	6210	31.05	6210	20.87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2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0.87	6210	49.68	12.42
2024	03	705076	6210.0	931.5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4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5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6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17.39	6210	49.68	12.42
2024	07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8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09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0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1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4	12	705076	6210.0	993.6	496.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2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3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4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5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6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7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8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09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0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2025	11	705076	6210.0	1055.7	496.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210	24.84	6210	49.68	12.42
合计			25212.6	12420.0			8333.35	3283.66			821.0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474b42a6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19) 周兵兵

姓名	周兵兵	职称	测绘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p> <h3>毕业证书</h3> <p>学生 周兵兵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月二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地球物理学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王焰新</p> <p>证书编号：104911201405948797 二〇一四年 六月 三十日</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h3>广东省职称证书</h3> <p>姓 名：周兵兵 身份证号：420983199110022577</p> <p>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1030030593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p> <p><small>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web/zjysrc</small></p>		

(20) 焉春明

姓名	焉春明	职称	建筑岩土工程师、注册安全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p>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书</h2> <p>学生 焉春明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 四 月 四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 六 月在本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清华大学 院 长：于康</p> <p>证书编号： 138421201105052178 二〇一一年 六 月 十五 日</p> <p style="font-size: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p>		
职称证书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广东省职称证书</h2> <p>姓 名：焉春明 身份证号：371083198804049013</p> <p>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300319845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p>		

执业资格证书

	姓名 <u>焉春明</u>
	性别 <u>男</u>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u>AG00265725</u>
持证人签名 <u>焉春明</u>	发证日期 <u>2018年02月11日</u>
执业证号 <u>44180176065</u>	

注册记录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Y0556 焉春明 371083198804049013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有效期至: 2021年02月10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1年2月11日至2026年2月10日
B0276 焉春明 371083198804049013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19年05月28日	

安全生产
考核合格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2590

姓 名: 焉春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8年04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7月2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08日 至 2026年07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焉春明

社保电脑号：629826310

身份证号码：371083198804049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6156.0	923.4	492.48	1	6156	369.36	123.12	1	6156	30.78	6156	20.6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6156.0	923.4	492.48	1	6156	369.36	123.12	1	6156	30.78	6156	20.6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6156.0	923.4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0.68	6156	49.25	12.31
2024	02	705076	6156.0	923.4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0.68	6156	49.25	12.31
2024	03	705076	6156.0	923.4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17.24	6156	49.25	12.31
2024	04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17.24	6156	49.25	12.31
2024	05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17.24	6156	49.25	12.31
2024	06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17.24	6156	49.25	12.31
2024	07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4	08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4	09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4	10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4	11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4	12	705076	6156.0	984.96	492.4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1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2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3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4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5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6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7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8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09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10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2025	11	705076	6156.0	1046.52	492.4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156	24.62	6156	49.25	12.31
合计			24993.36	12312.0			8326.87	3281.5			820.49				165.78		297.2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b5b2f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1) 刘秀军

姓名	刘秀军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
毕业证或学位证书	 <p>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p> <p>研究生 刘秀军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七月七日生，于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在 岩土工程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p> <p>培养单位：湖南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刘德顺</p> <p>证书编号：105341201102000047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九日</p> <p><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small></p>		
职称证书	 <p>广东省职称证书</p> <p>姓名：刘秀军 身份证号：142625198307070433</p> <p>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30300111291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p> <p><small>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jysrc</small></p>		

执业资格证书



注册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秀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42625*****3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深圳市勘察院(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9440154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4826-AY02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05日
- 2025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秀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7月07日

注册编号: AY20194401545

聘用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11月04日-2025年12月31日



刘秀军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8月5日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04日

上岗证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

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
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



姓名 (Full name): 刘秀军 身份证 (ID): 142625198307070433

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 (集团)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2308

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

专业	项目 (方法)	发证日期	新标准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承载力检测 (静载荷试验)	2013-12-27	无记录
	承载力与完整性检测 (高应变)	2011-11-25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11-09-30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2-06-22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法)	2014-05-29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钻孔取芯(薄壁))	2012-07-27	无记录
见证取样 监测与测量	岩土工程原位测试	2012-09-25	无记录
	常用金属材料检测	2021-05-25	无记录
	建筑变形监测	2014-07-25	无记录



2023-01-05

注: 本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的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若有伪造作应由雇主授权。

验证网址: <http://icjd.gdjsjcdxh.com>



发证单位盖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秀军

社保电脑号：629759376

身份证号码：1426251983070704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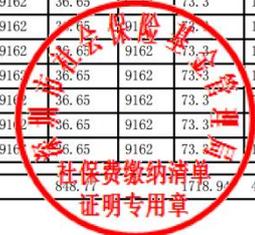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549.72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0.7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549.72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0.7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0.78	9162	73.3	18.32
2024	02	705076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0.78	9162	73.3	18.32
2024	03	705076	9162.0	1374.3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25.65	9162	73.3	18.32
2024	04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25.65	9162	73.3	18.32
2024	05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25.65	9162	73.3	18.32
2024	06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25.65	9162	73.3	18.32
2024	07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4	08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4	09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4	10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4	11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4	12	705076	9162.0	1465.92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1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2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3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4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5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6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7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8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09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10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2025	11	705076	9162.0	1557.54	732.96	1	9162	458.1	183.24	1	9162	45.81	9162	36.65	9162	73.3	18.32
合计			37197.72	18324.0			11635.74	4581.0			1145.25						43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bd665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2) 邢子刚

姓名	邢子刚	职业资格证书	土木工程工程师
毕业证书	 <p>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p> <p>学生 邢子刚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名: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王树国</p> <p>证书编号:106987201503004316 二〇一五年一月五日</p>		
职业资格证书	 <p>姓名: 邢子刚 Full Name: 邢子刚</p> <p>身份证号: 23092119741130251X ID No.:</p> <p>管理号: M5172013301134 Administration No.:</p> <p>发证日期: 2013年1月28日 Issue Date:</p> <p>专业名称: 土木工程 Professional Field: 土木工程</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工程师</p> <p>批准时间: 2013年1月18日 Approval Date:</p> <p>批准单位: 仙桃市职改办公室 Approved by:</p> <p>批准文号: 仙职改办[2013]19号 Approval No.:</p> <p>评审组织: 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p>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邢子刚

社保电脑号：600767626

身份证号：230921197411302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38	17.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38	1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7.6	5238	41.9	10.48
2024	02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7.6	5238	41.9	10.48
2024	03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4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5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6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7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08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09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0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1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2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1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2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3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4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5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6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7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8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9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10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11	705076	5238.0	890.46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合计			21266.28	10476.0			8322.91	3280.18			820.17		458.08	960.74		2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b474bd32f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3) 彭建阁

姓名	彭建阁	职称	市政公用工程师																																																	
毕业证书	 <p>普通高等学校</p>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毕业证书</h2> <p>学生 彭建阁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六月廿一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道路桥梁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p>校 名：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彭建阁</p> <p>证书编号：12425120110600067 二〇一一年 六月 三十 日</p> <p style="font-size: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edu.cn</p>																																																			
职称证书	 <p>姓 名：彭建阁</p> <p>性 别：男</p> <p>身份证号：36031319880621251X</p> <p>专 业：市政公用工程</p> <p>资格级别：工程师</p> <p>授予时间：2018年10月20日</p> <p>持证人签名：_____</p>																																																			
上岗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 Guangdong Association for Quality and Safety Testing and Appraisal of Construction Projects</p> <h3 style="text-align: center;">检测鉴定培训合格证</h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Train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Engineering Test and Appraisal</p> <p>姓名 (Full name): 彭建阁 身份证 (ID): 36031319880621251X</p> <p>单位 (Employer):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 (集团) 有限公司</p> <p>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3015334</p> <p>符合《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对于下列检测项目的要求：</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专业</th> <th>项目 (万选)</th> <th>发证日期</th> <th>最新标准学习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地基基础</td> <td>地基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锚杆试验)</td> <td>2017-05-19</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群桩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td> <td>2021-11-18</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td> <td>2018-05-15</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 rowspan="2">主体结构</td> <td>结构实体检测 (飞凡/超声/回弹)</td> <td>2023-03-27</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砌体工程室内检测</td> <td>2013-06-30</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 rowspan="2">主体结构</td> <td>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回弹法)</td> <td>2013-06-30</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超声法)</td> <td>2017-03-02</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 rowspan="2">见证取样</td> <td>见证取样检测 (超声无损)</td> <td>2013-11-28</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td> <td>2021-05-25</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 rowspan="2">道路与桥梁</td> <td>桥梁检测</td> <td>2018-08-31</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桥梁工程</td> <td>2013-06-16</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 rowspan="2">其他类别</td> <td>隧道工程</td> <td>2018-04-19</td> <td>无记录</td> </tr> <tr> <td>建筑电气工程施工</td> <td>2018-04-25</td> <td>无记录</td> </tr> </tbody> </table> <p>注：一、发证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和鉴定协会制定检测人员培训管理办法》颁发 证书编号及防伪码在防伪二维码上。 发证网址：http://fjcd.gdjtjcdh.com</p>			专业	项目 (万选)	发证日期	最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锚杆试验)	2017-05-19	无记录	群桩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1-11-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8-05-15	无记录	主体结构	结构实体检测 (飞凡/超声/回弹)	2023-03-27	无记录	砌体工程室内检测	2013-06-30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回弹法)	2013-06-30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超声法)	2017-03-02	无记录	见证取样	见证取样检测 (超声无损)	2013-11-28	无记录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21-05-25	无记录	道路与桥梁	桥梁检测	2018-08-31	无记录	桥梁工程	2013-06-16	无记录	其他类别	隧道工程	2018-04-19	无记录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	2018-04-25	无记录
专业	项目 (万选)	发证日期	最新标准学习情况																																																	
地基基础	地基基础承载力检测 (静载/锚杆试验)	2017-05-19	无记录																																																	
	群桩完整性检测 (低应变)	2021-11-18	无记录																																																	
	桩身完整性检测 (声波透射)	2018-05-15	无记录																																																	
主体结构	结构实体检测 (飞凡/超声/回弹)	2023-03-27	无记录																																																	
	砌体工程室内检测	2013-06-30	无记录																																																	
主体结构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回弹法)	2013-06-30	无记录																																																	
	混凝土结构实体检测 (超声法)	2017-03-02	无记录																																																	
见证取样	见证取样检测 (超声无损)	2013-11-28	无记录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检测	2021-05-25	无记录																																																	
道路与桥梁	桥梁检测	2018-08-31	无记录																																																	
	桥梁工程	2013-06-16	无记录																																																	
其他类别	隧道工程	2018-04-19	无记录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	2018-04-25	无记录																																																	

公路水运
工程试验
检测师证
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建阁

社保电脑号：633869865

身份证号码：3603131988062125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07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705076	5238.0	733.32	419.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38	17.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076	5238.0	733.32	419.0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238	17.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076	5238.0	733.32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7.6	5238	41.9	10.48
2024	02	705076	5238.0	733.32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7.6	5238	41.9	10.48
2024	03	705076	5238.0	733.32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4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5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6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14.67	5238	41.9	10.48
2024	07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08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09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0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1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4	12	705076	5238.0	785.7	419.0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1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2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3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4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5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6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7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8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09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10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2025	11	705076	5238.0	838.08	419.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238	20.95	5238	41.9	10.48
合计			19956.78	10476.0			8322.91	3280.18			820.17						2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b83755004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076
 单位名称：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5.2 近五年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西涌旅游应急通道(大鹏环岛路(鹅公-西涌段))	合格	2025.12.3
2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机场南航基地一期勘察	优	2024.6.4
3	深圳市华嵘投资有限公司	盐田区盐田街道鸿基出口监管仓库城市更新单元规划项目场地勘察	优	2023.1.5
4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区汤坑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配套学校项目工程勘察	优	2022.12.16
5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坪山区汤坑小学扩建项目(勘察)	优	2022.12.16
6	深圳朗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华润光明马田街道勘察	优	2022.12.12
7	深圳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高级中学初中部(南校区)详勘	优	2023.5.6

①西涌旅游应急通道(大鹏环岛路(鹅公-西涌段))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五公开专栏 > 管理公开 > 监管信息公开 > 履约信息

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项目技术服务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时间: 2025-12-03 17:24 信息来源: 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视力保护色: ■ ■ ■ ■ 【字体: 大 中 小】

各项目承包商:

为加强我中心项目技术服务承包商履约管理,不断提升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合同履约水平,达到奖优罚劣目的,根据《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政府投资项目技术服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深鹏发财〔2023〕210号),我中心对2025年第三季度项目技术服务合同进行了履约评价,公示期未收到异议,现予以正式发布,具体结果详见附件。

特此通报。

附件: 2025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一览表

深圳市大鹏新区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中心

2025年12月3日

附件下载:

2025年第三季度合同履约评价一览表.xlsx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评价等级	备注
1	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虎头山-大碓山公园段)建设项目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34777	合格	
2	环龙岐湾十八公里滨海活力带示范段(核电村至王母河口段)建设项目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34777	合格	
3	南澳-东西涌干道工程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31789	合格	
4	西涌旅游应急通道(大鹏环岛路(鹅公-西涌段))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00874Y	合格	
5	坝光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197759C	合格	
6	坪葵路沿线恢复及绿美项目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91440300192195745C	合格	

②深圳机场南航基地一期勘察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03-02-1

2/F 版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接了深圳机场南航基地一期勘察项目，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持续满足您的要求，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

致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04日

顾客评分表 (请在选项中打√)

项目	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40分以下)	不太满意 (60分)	比较满意 (80分)	非常满意 (100分)
工程质量(A)					✓
工程进度(B)					✓
服务情况(C)					✓
履约能力(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平均得分：96 分

项目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顾客意见和建议：

满意。

签名：谢若奇 日期：2024.6.5

广州南航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66、68、70号505房	预约时间	2024年6月4日
联系人	谢若奇	电话	15920359320

③盐田区盐田街道鸿基出口监管仓库城市更新单元规划项目场地勘察

供应商年度履约评价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在 2022 年承接了我公司 盐田区盐田街道鸿基出口监管仓库城市更新单元规划项目场地勘察 项目。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作业，成果提交及时、可靠，并不断优化和提升技术服务水平。

在 2022 年度供应商履约评价中，履约评价等级为 优。

深圳市华嵘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 01 月 05 日



④坪山区汤坑第一工业区城市更新配套学校项目工程勘察

满意度回访意见3: 坪山区汤坑第一工业区配套学校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03-02-1

2/F 版

<p>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p> <p>我公司承接了 <u>坪山区汤坑第一工业区配套学校(勘察)</u> 项目, 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 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 持续满足您的要求, 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 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 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 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致谢!</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0日 </div>					
<p>顾 客 评 分 表 (请在选项中打分)</p>					
	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40分以下)	不太满意 (60分)	比较满意 (80分)	非常满意 (100分)
项目					
工程质量(A)					✓
工程进度(B)					✓
服务情况(C)					✓
履约能力(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p>平均得分: 100 分</p>					
项目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p>顾客意见和建议:</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签署: <u>张永</u> 日期: 2022.12.16 </div>					
单位地址				预约时间	
联系人				电话	

⑤坪山区汤坑小学扩建项目（勘察）

满意度回访记录9：坪山区汤坑小学扩建项目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03-02-1

2/F 版

<p>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p> <p>我公司承接了 <u>坪山区汤坑小学扩建项目（勘察）</u> 项目，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持续满足您的要求，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p> <p>致谢！</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div>				
<p>顾客评分表 (请在选项中打分)</p>				
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项目	(40分以下)	(60分)	(80分)	(100分)
工程质量 (A)				✓
工程进度 (B)				✓
服务情况 (C)				✓
履约能力 (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p>平均得分： <u>95</u> 分</p>				
项目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p>顾客意见和建议：</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日期: 2022.12.14 </div>				
单位地址				预约时间
联系人				电话

⑥ 华润光明马田街道勘察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03-02-1

2/F 版

深圳市润朗房地产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接了 华润光明马田街道勘察 项目，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持续满足您的要求，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

致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2日

顾 客 评 分 表 (请在选项中打分)

	满意度程度	很不满意 (40分以下)	不太满意 (60分)	比较满意 (80分)	非常满意 (100分)
项目					
工程质量 (A)					✓
工程进度 (B)					✓
服务情况 (C)					✓
履约能力 (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平均得分： <u>100</u> 分					
项目满意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
顾客意见和建议：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满意。</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签名： <u>郑宇翀</u> 日期： <u>2022.12.12</u></p> </div> </div>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怡心社区吉祥路3号中航鼎尚华庭4号楼			预约时间	2022.12.12
联系人	郑宇翀			电话	134 8075 9847

⑦深圳市龙华区高级中学初中部（南校区）详勘

回访记录表

MR-运营-03-02-1

2/F 版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承接了 深圳市龙华区高级中学初中部（南校区）详勘 项目，为促进和完善我公司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运作，确保工程质量及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持续满足您的要求，现征询您对我公司工程质量和服务的满意程度。真诚希望您能给予支持，提出宝贵意见。对您提出的意见，我们将会尽快传达到责任部门进行整改，以达到您满意的要求。

致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5日

顾客评分表 (请在选项中打√)

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项目	(40分以下)	(60分)	(80分)	(100分)
工程质量(A)			✓	
工程进度(B)				✓
服务情况(C)				✓
履约能力(D)				✓
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E)				✓

平均得分： 分

项目满意程度	很不满意	不太满意	比较满意	非常满意
评分区间	0-40	41-60	61-80	81-100

顾客意见和建议：

基础报告合格有效，
后期服务积极主动！

签名：



张强 2023.5.6

单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3号	预约时间	2023.05.05
联系人	张强	电话	13480183424